

戰國秦漢間方士考論

陳 槃

壹、方士釋名

貳、方士之思想與性行（上）

（1）雜學

叁、方士之思想與性行（中）

（2）以儒學文飾

（3）游『方』與『阿諛苟合』

（4）侈言實驗不離『怪迂』

肆、方士之思想與性行（下）

（5）詐僞——附論方士與載緯之關係

壹、方士釋名

『怪迂阿諛苟合之徒』，舊有『方士』之目，簡言則曰『怪迂』。並見史記封禪書等。此本篇所欲論述者也。所謂周官，其中亦列『方士』。秋官上曰：

方士，掌都家，聽其獄訟之辭，辨其死刑之罪而要之，三月而上獄訟於國。

……注，方士，主四方都家之獄者。

蓋此士掌四方都家之獄，故曰方士，是職官也。與『怪迂』之方士，絕然無關，非所論。

『怪迂』方士，其得名，蓋由其方書，方說。所謂方書，方說，例如史記扁鵲倉公傳曰：

淳于意語文帝至高后八年，得見師臨菑元里公乘陽慶，謂意曰，盡去而方書，非是也。慶有古先道遺傳黃帝，扁鵲之脈書。我家給富，心愛公，欲盡以我禁方書悉教公。臣意即避席再拜，謁受其脈書上下經，五色診，奇咳術，揆

度陰陽，外變，藥論，石神，接陰陽禁書。受讀解驗之。

按『接陰陽』，蓋卽房中方術。參考史記會注考證。傳亦曰，意『喜醫方術』。然則意所受者，方書，方說也。曰『禁方書』，曰『禁方』，言其不輕示人也。

方書禁祕，故亦曰『祕方』，後漢書濟南王康傳曰：

章帝特留蒼，賜呂祕書列仙圖，道術祕方。

『道術祕方』，卽方士祕方。方士亦曰『道術之士』，見下。因之其書亦稱『道術祕方』。

方書，方說省稱則曰『方』，宋玉高唐賦曰：

有方之士，羨門，高谿。……

史記始皇本紀曰：

盧生說始皇曰，方中，人主時爲微行，以辟惡鬼。惡鬼辟真人至。人主所居而人臣知之，則害於神。

封禪書曰：

李少君亦以祠竈穀道却老方見上。按，論衡道虛篇，『穀』上有『辟』字，是也。其游以方徧諸侯。

曰『有方』，曰『方中』，曰以某『方』，卽方書，方說矣。今其書目可考者猶有鄒衍之重道延命方。詳下篇。漢書藝文志以方技名其家；及小說，兵陰陽二家以『方』名者如封禪方說，辟兵威勝方等，是其方書之遺也。

云何方書，方說？方卽法，卽術，卽道，卽伎，通作技。卽數，卽藝，卽略；故其書說或『法』，或曰『術』，或曰『術學』，或曰『法術』，或曰『伎術』，或曰『方伎』，或曰『道』，或曰『數』，或曰『數術』，亦作術數。或曰『方數』，或曰『方略』，或曰『道藝』，或曰『術藝』。例如：

法 『方』之義訓，與『法』近。呂氏春秋先識覽曰：

妲己爲政，賞罰無方，不用法式。

上曰『方』，下曰『法』，互文也。常語亦曰『方法』，則統言之也。

『方』『法』已可互訓，故方書方說亦或作『法』，漢書京房傳，上封事曰：

法曰，道人始去，寒，涌水爲災。

按此方士災異之說。『法曰』云云，即方書方說也。京房本方士化之儒者，亦嘗自號『道人』。道人，方士別稱也。參考下『道人』條。

方書方說亦或作『師法』，漢書翼奉傳曰：

召問奉來者，曰善日邪時，孰與邪日善時？奉對曰，師法，用辰不用日。

按方書方說必有法式。師徒授受，遵而行之，故稱『師法』。翼奉亦方士化之儒者，觀此文可知。

又有所謂『畫法』者，云神人所設方也，封禪書曰：

神君所言，上使人受書，其言命之曰畫法。

畫，一作書。按中論脩本篇曰：『行穢者，人不使畫法，以無驗也』。蓋作『畫』是也。

術

術學

論衡亂龍篇曰：

孝武皇帝幸李(?)夫人。夫人死，思見其形。道士以術爲李夫人。

按此道士，即方士李少翁。事亦見封禪書。參下『道士』條。曰『道士以術爲李夫人』，『術』，封禪書作『方』。蓋術本訓道路，說文，按文心雕龍書記篇亦解方術之術爲路。是也。方則有法式之義。詳前。道路使人可由，法式使人可効，義訓爲近；故『方』『術』得通用互文矣。

方術亦學也，故又稱『術學』。漢書伍被傳曰：

淮南王安好術學，招致英雋百數。

按同書淮南王安傳曰：

淮南王安……招致賓客方術之士數千人。

或曰淮南好『方術士』，或曰『好術學』，蓋『術學』，即方術士之學。

法術

韓非子觀行篇曰：

有黃育之彊而無法術，不得長生。

按長生法術，謂方書方說。方書方說亦稱『法』，或『術』。統而言之則曰『法術』。

伎術

鬼谷子本經陰符七篇曰：

攝心者，謂逢好學伎術者，則爲之稱遠方驗之，驚以奇怪之人，繫其心於

己，效之於人。

或曰『伎術』，或曰『方』，互文也。漢書藝文志方技家敘曰：

方技者，皆生生之具，王官之一守也。……今其技術晦昧，故論其書目序方技爲四種。

方技書，卽方書之一類。志以『方技』與『技術』互文。蓋『技』『術』者，藝能道路之謂，義同于方，故得彼此互稱。合而稱之則曰『技術』，或曰『方技』。

道 論衡道虛篇曰：

東方朔無李少君之方術效驗，世人何見，謂之得道？

按曰『方術』，曰『道』，上下互文。『方』之義，本訓方法。『道』，路也。然則『方』之義引而申之，自得曰『道』。方士有其方道曰『得道』；其書亦以『道』名，如漢志方技家有宓戲雜子道，上聖雜子道之類：此則與所謂『形而上』之義爲近。蓋方士欲高尚其事，故爲形容之辭。其實『道』爲道路，是其初義。

然方士中，多有道家其人；詳下章『道家』條。而方士亦或作『道人』，『或』道士』，或『道術之士』。詳後。道家之所謂『道』，玄之又玄，是其義尤懸遠矣。方術之稱『道』，與夫方士之稱『道人』『道士』之等，豈其本諸此邪？顧『道人』『道士』『道術之士』之稱，古已有之。此其『道』，乃指道藝學說，與道家之所謂『道』者，不倫。詳後。方士之有是稱，抑其淵原于此邪？將立名寓義，各以意爲，都無一定法式邪？

方伎 論衡道虛篇曰：

世見黃帝好方術。方術，仙者之業，則謂帝仙矣。夫禹至會稽治水，不巡狩，猶黃帝好方技，不升天也。

按『方術』與『方技』互文，是『方技』卽『方術』。『方技』內容，七略曰：

論方技爲四家，有醫經家，有方家，有房中家，有神仙家。初學記二十引。

此與漢書藝文志分類合。此類皆方書也。

『方』『伎』亦可通訓，扁鵲傳：

是好爲方，多技能。

是『方』卽『伎』也。七略，漢志以爲『方伎』，統而言之也。

數

『數』者術數。術數爲方術之一，簡稱則亦曰『數』。扁鵲公傳曰：太倉公者，姓淳于氏，名意，少而喜醫方術。高后八年，更受師同郡元里公乘陽慶。

對齊悼惠王問曰（公孫）光又屬意於陽慶子 殷，曰，意好數，公必謹遇之。

按或曰淳于意喜醫方術，或曰意好數，是『數』卽『方術』。

數術

漢志數術家其目有：

形法家。

雜占家。

蓍龜家。

五行家。

曆譜家。

天文家。

按漢志『數術』不過六家，實際上爲方術之一部分。後漢書方術傳序曰：

夫物之所偏，未能無蔽，雖云大道，其或同。若乃詩之失愚，書之失誣；然則數術之失，至於詭俗乎？極數知變而不詭俗，斯深於數術者也；故曰，苟非其人，道不虛行。

按范書直以『數術』代表『方術』，是無異謂『數術』卽『方術』，『方術』卽『數術』也。又抱朴子黃白篇曰：

又當得閑解方書，意合者，乃可爲之；非濁穢之人，及不聰明人希涉術數者，所辨作也。

此以『方書』與『術數』互辭。『術數』卽『數術』之倒稱；是抱朴子亦以『數術』爲方書，方說之代稱，與漢書同；越絕書外傳記吳王占夢：王孫駱曰，『臣智淺能薄，無方術之事，不能占大王夢』。按占夢，依漢志爲雜占家，數術之一。今乃以爲『方術之事』，是亦以『數術』入『方術』之一例。而與漢志之所謂『數術』者，內容有廣狹之判。

『數術』，亦或作『伎數』，桓譚疏曰：

今諸巧慧小才伎數之人，增益圖書，矯稱識記。後漢書本傳。

按『伎數之人』，方士。秦漢間矯託圖書者，十八九皆方士。詳第四章。謂之爲『伎

數之人』者，同『數術』于工技之事也。參考下『工技家』條。

方數

扁鵲倉公列傳，淳于意曰：

臣意家貧，不脩家生，出行游國中，問善爲方數者，事之久矣。見事數師，悉受其要事，盡其方書意。

按『方數』與『方書』互辭。蓋方之義引申之亦曰『數』。詳上『數』條。『方數』云云，統言之也。

方略

史記淮南王安傳曰：

游士奇材諸辨士爲方略者，妄作妖言，諂諛王。

按此所謂『方略』，卽方士所作『妖言』之類。漢書本傳云：

建元六年，彗星見。淮南王心怪之。或說王曰，先吳軍時，彗星出，長數尺，然尙流血千里。今彗星竟天，天下兵當大起。王心曰爲上無太子，天下有變，諸侯竝爭。愈益治攻戰具。……遊士妄作妖言，阿諛王。

方士妖言，此益其一例。淮南王安之叛，方士煽惑，實爲主要因素，故論衡道虛篇亦曰：

安嗣爲王，恨父徙死，懷反逆之心，招會術人，欲爲大事。伍被之屬，充滿殿堂。作道術之書，發怪奇之文。

按術人，卽方士。知史記本傳所謂『方略』，蓋卽方士方說。

道藝

術藝

後漢書方術傳序曰：

漢自武帝頗好方術，天下懷協道藝之士，莫不負策抵掌，順風而屈焉。

按或曰『方術』，或曰『道藝』，互文。亦或作『術藝』，同書方術樊英傳曰：

嘗有暴風，從西方起。英謂學者曰，成都市火甚盛。因含水，西向漱之；乃令記其日時。客後有從蜀都來云，是日大火，有黑雲，卒從東起，須臾大雨，火遂得滅。於是天下稱其術藝。

按『藝』者，技能。古以禮、樂、射、御、書、數爲六藝，是其義。以方術爲『道藝』或『術藝』者，道術技能之謂也。

方書，方說故有種種不同之稱謂；方士亦然：或曰『伎數之人』，或曰『術數之士』，或曰『術士』，亦稱『術人』，或『術客』，或『術家』。或曰『方術士』，或曰『方

技家』，或曰『工技家』，或曰『道人』，亦作『道士』。或曰『道術士』。例如：

伎數之人 桓譚疏如此作。詳上『數術』條。

術數之人 中論歷數篇曰：

孝武皇帝……招五經之儒，術數之士，使議定漢歷。

按『術數之士』謂方士。武帝改歷，方士唐都『分其天部』，見史記歷書。『術數』，他書亦作『數術』，方士之學也。說見上『數術』條。

術士 術人 術客 術家 六韜王翼篇曰：

術士二人，主爲譎詐，依託鬼神，以惑衆心。

方士二人，主百藥，以治金瘡，以痊萬病。

按此以主藥者爲方士，主鬼神者爲術士，似方士，術士有別。說頗歧，他處未見。以今所考，書史二者不分，如封禪書曰：

萇弘以方事周靈王，……乃明鬼神事，設射狸首。狸首者，諸侯之不來者。

周人之言方怪者，自萇弘。

又曰：

丁夫人，雒陽虞初等以方祠，詛匈奴，大宛焉。

按萇弘『言方怪』，因『明鬼神事』，丁虞等『以方祠』：是『方』亦依于鬼神也。

漢書郊祀志下曰：

成帝末年，頗好鬼神，亦曰無繼嗣，故多上書言祭祀方術者，皆得待詔，祠祭上林苑中，長安城旁。

又曰：

哀帝卽位，寢疾，博徵方術士，京師諸縣，皆有侍祠使者。盡復前世所常興諸神祠官。

是二者亦祠祭鬼神之例也。依六韜當言『術士』，而史以爲『方術士』。曹植之于左慈、甘始之徒，則『方士』『術士』互稱，辯道論曰：

世有方士，吾王悉所招致，甘陵有甘始，廬江有左慈。……左慈，善修房內之術。甘始，老而有少容。自諸術士，咸共歸之。

同此人也，或曰方士，或曰術士。然則方士，術士，方術士，諸家稱號不同，其實一矣。

術士，亦或稱『術人』，論衡道虛篇曰：

淮南王 安嗣爲王，招會術人，欲爲大事。

按『術人』、術士，一也。淮南王好方士，參考上文『術學』條。

亦或稱『術客』。晏子內篇諫下第貳如此作。引見下篇。

亦或稱『術家』。見論衡詰術篇。方士得稱術士，術人，術客；自得稱術家。不待論。

方術士

始皇本紀曰：

始皇聞 盧生等亡，乃大怒，曰，吾前收天下書，不中用者悉去之，悉召文學

方術士甚衆，欲以興太平。

按『方術士』，即方士。其稱亦見漢書郊祀志。引見上『術士』條。『方術士』而繫以『文學』者，方士以儒學爲文飾。『文學』，儒學也。說在第三章之2。

方技家

方術或稱『方技』，故方士亦稱『方技家』。見七略及漢志。說詳上『方技』條。

工技家

衡論四諱篇曰：

諸工技之家說吉凶之占，皆有事狀。

按工技之家能說吉凶之占，即方士。方士有『方技家』之稱。言『工技』者，比之于百工之事。實知篇亦省稱『工』，曰：

方今占射事之工，據正術數。

曰『工』，曰『術數』，與上引作『工技』，通是一事。墨子迎敵祠云，收『有方技者，若工弟之』。以方士爲『工』，義與此同。

道人

道士

桓譚新論曰：

淮南王之子，娉迎道人作金銀。御覽八一二引。

作金銀者，方士造說。封禪書屢見。此作金銀之道人，即方士。獻帝起居注曰：

惟性喜鬼怪左道之術，常有道人及女巫歌謳，擊鼓下神，祭六丁，符劾厭勝之具，無所不爲。後漢書董卓傳注引。

此亦方士依託鬼神之慣技也。所謂『道人』云云，即方士。論衡道虛篇曰：

今世所謂得道之人，李少君之類也。

又曰：

好道學仙之人。……

按李少君，方士。見封禪書。曰『得道之人』，曰『好道學仙之人』，省稱之則爲『道人』矣。

亦有稱『道士』者。漢書王莽傳曰：

先是，衛將軍王涉，素養道士西門君惠。

新論曰：

曲陽侯王根，迎方士西門君惠。御覽七二〇引。

同是西門君惠也，或曰方士，或曰道士。論衡自然篇曰：

武帝幸王夫人，死，思見其形。道士以方術作王夫人形，形或出入宮門。

封禪書曰：

齊人少翁，以鬼神方見上。上有所幸王夫人。夫人卒，少翁以方，蓋夜致王夫人及靈鬼之貌云。

按論衡所謂『道士』，即此書所謂少翁。少翁有『鬼神方』，故方士也；而論衡以爲道士，是道士即方士。曰『道士以方術』，是論衡故亦謂道士即方士。

道術士

後漢書竇融傳曰：

融等……召豪傑及諸太守計議，其中智者皆曰，自前世博物道術之士谷子雲，夏賀良等，建明漢有再受命之符，言之久矣。

按谷子雲即谷永。谷、夏皆方士化之儒。事詳漢書哀紀及谷永傳。此言其爲『道術之士』，即方士。論衡道虛篇曰：

儒書言，淮南王學道，招會天下有道之人，傾一國之尊，下道術之士。是以道術之士，並會淮南。奇方異術，莫不爭出。

論衡以『有道之人』，『道術之士』，『奇方異術』互文，『道術之士』即方士，甚明。『方書』或稱『道術祕方』，方士亦或稱『術士』，或『道人』，『道士』，並詳上。自得稱『道術之士』。

方士，方書，繁辭衆稱，大體如上。

方士稱謂，其中如『道人』，『道士』，『方術士』，『道術之士』諸辭，蓋厥初本是諸子百氏通稱；已以名其書說，亦以名其爲人。『怪迂』方士之有是稱，蓋當溯原于此。然而其名同，而其實已異矣。

古稱之例，分敘于下。

道人

莊子天下篇曰：

古之道術有在於是者，彭蒙，田駢，慎到聞其風而悅之，齊萬物以爲首，曰，天能覆之而不能載之，地能載之而不能覆之，大道能包之而不能辯之。知萬物皆有所可，有所不可，故曰，選則不偏，教則不至，道則無遺者矣。是故慎到棄知去己，而緣不得已，泠汰於物，以爲道理，曰，知不知，將薄知而後鄰，傷之者也。謏譏無任而笑天下之尚賢也，縱脫無行而非天下之大聖，椎拍輓斷，與物宛轉，舍是與非，苟可以免，不師知慮，不知前後，魏然而已矣。推而後行，曳而後往，若飄風之還，若羽之旋，若磨石之隧，全而無非，動靜無過，未嘗有罪。是何故。夫無知之物，無建己之患，無用知之累，動靜不離於理，是以終身無譽；故曰，至於若無知之物而已，無用賢聖夫，塊不失道，豪桀相與笑之曰，慎到之道，非生人之行，而至死人之理，適得怪焉。田駢亦然。學於彭蒙，得不教焉。彭蒙之師曰，古之道人，至於莫之是，莫之非而已矣。其風竄然，惡可而言。常反人，不見觀，而不免於魴斷。其所謂道，非道，而所言之諱，不免於非。彭蒙，田駢，慎到不知道，雖然槩乎皆嘗有聞者也。以本爲精，以物爲粗，以有積爲不足，澹然獨與神明居。

按田駢，彭蒙，慎到之學，其言棄知去己，不尚賢，非大聖，以有積爲不足，澹然獨與神明居之等，皆與老子說同符，無疑其爲『黃老』卽道家一派。彭蒙之師稱說『道人』，蓋其同門。意此派學者統得稱『道人』，蓋道家之通名矣。然荀子解蔽曰：

以其不可道之心取人，則必合於不道人而不知合於道人。

此云『道人』，謂有道行學藝之人。凡有道行學藝之人，皆得稱『道人』，是其又

爲百家通名矣。章炳麟曰：

『道之名，於古通爲德行道藝；於今專爲老聃之徒。國故論衡原儒。按章說與槃如上所論者，可互相參驗。然秦漢間方士，以方術爲『道』；而其徒亦稱『道人』，『道士』，『道術之士』。此一階段，章氏忽略之，非也。

道士

呂氏春秋謹聽曰：

昔者，禹一沐而三捉髮，一食而三起，以禮有道之士。『有道之士』，省稱即是『道士』。此亦如『道人』之爲百家通名矣。

方術士

『方術』，古籍常辭。呂氏春秋贊能曰：

沈尹筮謂孫叔敖曰，說義以聽，方術信行，能令主人上至於王，下至於霸，我不若子也。

此『方術』，與『義』及『信行』並論，蓋『方術』卽道法行能之類。方術所以理國，非『怪迂』迷信，故韓非子外儲說左上曰：

知治之人不得行其方術，故國亂而主危。

荀子堯問篇亦曰：

孫卿不遇，時也。德若堯禹，世少知之。方術不用，爲人所疑。按韓非，刑名家；荀子，不信祿祥與巫祝之儒者：均與方士迥異其趣。荀，韓之『方術』，當與沈尹筮之所謂『方術』同，乃治國之『方術』。

各家學術，亦得通名『方術』，故關尹子一字曰：

方術之在天下多矣，或尙晦，或尙明，或尙強，或尙弱。執之，皆事。不執之，皆道。

學說之本，謂之『道』。末卽行，謂之『事』，易言之則曰『方術』。莊子天下篇以『方術』概諸家之學，與關尹子同。其所羅舉學派，有鄒，魯之士，摛紳先生。儒家。墨翟，禽滑釐。墨家。宋鉞，尹文，近墨家。班志作名家。彭蒙，田駢，慎到。近道家。班志法家有慎子。注，名到。關尹，老聃。道家。惠施。名家。諸家之學並稱『方術』，然則『方術』固通名。『方術』亦卽『道術』。有『道術』者，得曰『道術之士』。並詳後。然則言『方術』者，卽『方術之士』矣。『方術士』之稱，亦舊矣。

道術之士

『道』者，道路，古人以爲一切學說事理之通稱。學說事理，

在使人通曉可行，故曰『道』，謂如道路之可遵也。曰『形而上者謂之道』，易繫辭上。曰『坐而論道謂之王公』，周禮冬官。故意高尚其事，形容之辭也。『術』，亦訓路。解見上，又參考下文。統而言之則曰『道術』。莊子天下篇曰：

天下之治方術者，多矣，皆以其有爲不可加矣。古之所謂道術者，果惡乎在。曰，無乎不在。

按或曰『方術』，或曰『道術』，其義互訓，知『道術』亦卽『方術』。『道術』之稱，諸書亦習見，如管子君臣下曰：

道術，德行，出於賢人。

墨子非命下曰：

今賢良之人，尊賢而好功，或道術，故上得其王公大人之賞，下得其萬民之譽。

能倡行『道術』者，則曰『道術之士』，說苑政理曰：

管子曰，夫國亦有猛狗用事者，有道術之士欲明萬乘之主，而用事者迎而齧之。

韓非子難言曰：

文王說，紂囚之。翼侯炙，鬼侯腊之。……此數十人者，皆世之仁賢忠良，有道術之士也。

按此『道術之士』，卽有道藝行能之士之通稱，如云文王之等，是其例。

『道人』，『道士』，『方術士』，『道術之士』之稱，本自百家通名，厥後乃爲方士專名，其事固甚明。余疑『方士』，『術士』之稱，可能亦同此例。『方』字，古人常用以代表道藝學說，如管子任法曰：

羣臣百姓皆設私立方，以教於國。

莊子田子方曰：

莊子見魯哀公，哀公曰，魯多儒士，少爲先生方者。

又天下篇曰：

惠施多方，其書五車。

按道藝學說曰『方』，然則言道藝學說之士，蓋亦得稱『方士』。

『術士』，蓋亦百家有道學行能者之通稱，管子形勢曰：

羿之道，非射也，造父之術，非馭也。

又明法曰：

所謂亂國者，臣術勝也。

荀子富國篇曰：

儒術誠行，則天下大而富，使有功。

如此之類，可知百家行能道學，並得稱『術』。又據天下篇則亦稱『方術』，或『道術』。然則簡稱自得曰『術』。據韓非子難言，『道術』得曰『道術之士』，則簡稱自得曰『術士』。儒有術，故曰『儒術』，曰『術士』。儒稱『術士』，見第三章之2。

『天下之治方術者多矣』，是亦『術士』，不獨儒有是稱，亦不獨方士矣。

『道人』，『道士』，『方術士』，『道術之士』諸稱，自古有之；『怪迂』方士之有是稱，當本原於此。至於『方士』，『術士』之稱，可能亦不自『怪迂』方士始，說具如上。然則方士稱謂，故有廣狹二義：於古，凡一切道藝學說皆曰『道』，曰『術』，曰『方』，曰『道術』，曰『方術』，其人即因以爲稱，是廣義。戰國秦漢以後，乃以名『怪迂』方士，是爲狹義。抑春秋戰國之世，爲學說者，大都自爲家法，不相傳習；然而於『道』『術』『方』等稱謂，固得公而有之。至於『怪迂』之士，雜學並舉；詳下章。而『方士』『術士』之稱，乃專而有之。古今廣狹名實之不同，此其大略也。

貳、方士之思想與性行(上)

方士之思想，性行，綜而論之，特異之點，厥有五端，一者，雜學；二者，以儒學文飾；三者，游『方』與『阿諛苟合』；四者，侈言實驗，不離『怪迂』；五者，詐僞是也。識緯者，則方士詐僞成績之大結集也。因附論焉。

(一) 雜學

蓋春秋戰國之際，百氏爭鳴，異端焉作；於是則有儒、墨、名、法、道德、乃至陰陽、五行、數術、方技之等，爲是紛紛，設私立說，不相能也，故孟子『距楊墨』，墨亦『非儒』，老莊韓非之徒則剽剝儒墨，荀子乃徧譏十二子。本書。韓詩外

傳四作十子。分門別戶，非一朝一夕之故矣。唯方士爲不然。方士集團中之人物，就見有材料分析之，可謂衆流雜學，囊括具備。

余爲此論，有必須加以說明者，即據吾人今日所見之先秦故籍，號稱一家之書者，大都糅然雜陳，兼收並蓄。似謂方士獨爾者，殆其不然。按，此疑非也。此類書，並曾經好事者竄亂，或後人寫定，非本來面目。余茲未暇一一爲諸書作攷據，姑以儒墨二家爲例，韓非子顯學曰：

世之顯學，儒、墨也。儒之所至，孔丘也。墨之所至，墨翟也。自孔子之死也，有子張之儒，有子思之儒，有顏氏之儒，有孟氏之儒，有漆雕氏之儒，有仲良氏之儒，有孫氏之儒，有樂正氏之儒。自墨子之死也，有相里氏之墨，有相夫氏之墨，有鄧陵氏之墨。故孔、墨之後，儒分爲八，墨離爲三。

取舍相反不同，而皆自謂真。孔、墨不可復生，將誰使定世之學乎？

按孔墨之後，家數紛歧，取舍相反，吾人今日所見之孔墨書說，正是此倍譌不同之合集。儒家之荀子，亦慨乎言之矣，儒效篇曰：

故有俗人者，有俗儒者，有雅儒者，有大儒者。不學問，無正義，以富利爲隆，是俗人者也，逢衣淺帶，解果其冠，略法先王而足亂世術，繆學雜舉，不知法後王而一制度，不知隆禮義而殺詩書，其衣冠行僞，已同於世俗矣，然而不知惡者。其言議談說，已無以異於墨子矣，然而明不能別，呼先王以欺愚者而求衣食焉，得委積足以揜其口，則揚揚如也。隨其長子，事其便辟，舉其上客，僂然若終身之虜而不敢有他志，是俗儒者也。法後王，一制度，隆禮義而殺詩書，其言行已有大法矣，然而明不能齊法教之所不及，聞見之所未至，則知不能類也。知之曰知之，不知曰不知。內不自以誣，外不自以欺，以是尊賢畏法而不敢怠傲，是雅儒者也。法先王，統禮義，一制度，以淺持博，以古持今，以一持萬，苟仁義之類也，雖在鳥獸之中，若別白黑。倚物怪變，所未嘗聞也，所未嘗見也。卒然起一方，則舉統類而應之，無所擬恁；張法而度之，則隤然若合符節，是大儒者也。

按儒之中有俗，雅，大之分，韓非所云儒分爲八，儒猶是英儒碩生。至於『俗儒』云云，則不過求『衣食』之徒爾。曰『繆學雜舉』，『無以異於墨子』，是既無所

謂師法，無所謂一家之言。至於『倚物怪變』，未嘗聞見，此謂大儒。反之，則俗儒之學，殆不出『倚物怪變』之外。然則俗儒之爲俗儒，又不獨『無以異於墨子』而已。墨者『別墨』之徒，互爲取舍不同，其弊蓋與儒家等。百氏之書，不能無先後純駁之別，揆厥因由，得毋類是！

然則舍師法，攻異端，凌雜繆舉，非古也。而方士之雜，抑又甚焉。方士思想之內容，如依漢志分類，則其所包舉者有：

六藝家。

儒家。

道家。

陰陽家。

名家。

墨家。

縱橫家。

雜家。

農家。

小說家。

歌詩家。

兵陰陽家。『兵』字據補注引錢大昭說增。

天文家。

歷譜家。

五行家。

蓍龜家。

雜占家。

形法家。以上六家統曰數術家。

醫經家。

經方家。

房中家。

神僊家。以上四家統曰方技家。
以上凡二十二家。論次其事如下：

六藝家

儒家

儒家與六藝家，是一非二。舉儒家，則六藝家亦在其中矣，故不妨合而觀之。方士與儒家之關係，說詳下章。

道家

方士與道家之關係，語其實，卽神仙家與道家之關係。司馬談論六家要指：『道家無爲』；史記陳丞相世家：『我多陰謀，是道家之所禁』；禮書序：『孝文好道家之學』。『道家』之稱，始於此等處見之。按『道』者，『黃老道德』之簡稱。道家皆祖黃帝，老子，意其書內容同符，故恆辭稱『黃老』。亦或只是一書，故曰黃帝老子之書，史記孟荀列傳；慎到，田駢等『皆學黃老道德之術』；樂毅傳：『樂臣公善脩黃帝老子之言』；外戚世家：竇太后『好黃帝老子言，帝及太子，諸竇不得不讀黃帝老子書』，是也。又列子閒引『黃帝書』，而其說亦見於今之老子道德經，如天瑞篇引『谷神不死』一段。斯由於其本爲黃帝老子書，後人援引，漫加稱謂，或曰『老子』，或曰『黃帝書』，不嫌也。列子雖僞書，然此等處，猶存古義，不可誣也。

道家思想，蓋自始卽兼具神仙方道之意味，而班志乃分道家與神仙家而二之，其序道家曰：

道家者流，蓋出於史官，歷記成敗存亡禍福，古今之道，然後知秉要執本，清虛以自守，卑弱以自持：此君人南面之術也。……

於神仙家則曰：

神僊者，所矚保性命之真，而游求於其外者也。聊矚盪意平心，同死生之域，而無怵惕於胸中。然而或者專矚爲務，則誕欺怪迂之文，彌矚益多，非聖王之所矚教也。孔子曰，索隱行怪，後世有述焉，吾不爲之矣。

如班氏說，是道家止於清靜無爲，蓋其說出於史官。至於神仙家，班志不著其所起，亦不言其與道家有任何關係。然神仙家之方士，固以黃老卽道家自居，史記始皇本紀曰：

盧生說始皇曰，人主所居而人臣知之，則害於神。真人者，入水不濡，入火不熱，陵雲氣，與天地久長。今上治天下，未能恬佚。願上所居宮，毋令人知，然後不死之藥，殆可得也。

侯生，盧生相與謀曰，始皇爲人，剛戾自用，起諸侯，并天下，意得欲從。……天下之事，無大小皆決於上。……貪於權勢至如此，未可爲求仙藥。

按盧生言真人一段，與莊子大宗師所謂真人，及齊物論所謂至人同。又『恬佚』，道家常辭。以上參考史記會注考證。以始皇『貪於權勢』爲不然，即道家知足，不爭之義，與『恬佚』之說互照，神仙家與道家相關，此其一。史記樂毅傳論曰：

樂臣公學黃帝、老子，其本師號曰河上丈人，不知其所出。河上丈人教安期生，安期生教毛翁公，毛翁公教樂瑕公，樂瑕公教樂臣公，樂臣公教蓋公，蓋公教於齊高密膠西，爲曹相國師。

案曹相國，謂曹參。曹師膠西蓋公，亦著見世家。史公稱曹『清靜』，『合道』。今據樂毅傳，則曹師系中乃復有安期生。夫安期生，方士以爲仙者，封禪書屢見。既其徒乃道家，數傳至蓋公爲曹師，是安期生亦道家而兼神仙家也，此其二。劉向關尹子書錄曰：

蓋公授曹相國參。曹相國薨，書葬。至孝武皇帝時，有方士來，曰七篇上。上曰仙處之。

按關尹子，道家。今云方士傳其書，武帝以仙處之，神仙家與道家之關係，此其三。方士喜依託黃帝。參考封禪書，又漢書郊祀志及王莽傳等。黃帝不死，此即黃老之說。神仙家與道家之關係，此其四。如謂此爲秦漢間方士之矯誣，則不知屬於『黃老道德』之一之所謂老子道德經，抱朴子對俗微指二篇，極稱黃老獨開名山，受仙經于神人，神仙方書，其效可驗，而釋滯篇則云，五千文雖出老子，而泛論較略，不肯首尾全舉。案據此則傳世之道德經，蓋非秦漢間人所見之『黃老道德』，止得其材料之一部分而已。已言『君人南面之術』，又兼論神仙方道。如云：『谷神不死』，道經第六章。解見本文下章之4。『善攝生者』，德經第五十。『長生久視之道』同上第五九。之等，是其神仙之說也。而『其要本歸於老子之言』之莊子亦類是，例如內篇，大宗師已形容『真人』『登高不慄，入水不濡，入火不熱』，『能登假於道』；而應帝王篇則言如何『爲天下』與『治天下』。以此

論之，則黃老思想，厥初實兼班志之所謂道家，與夫神仙家而一之。秦漢間方士如上引侯生，盧生，安期生之儔之所繼承，是其正。其或止言清虛無爲如曹參竇后之等者，不過有取於黃老道德中之一體，此如申韓刑名，『其極慘礅少恩』，云亦本『原於道德之意』。豈謂『道德之意』，止於此而已哉。

班氏固誤，然余觀司馬談論六家要指及劉向之序列子，其於道家，亦並不及神仙之說。蓋其不免於偏蔽，既已久矣。漢志，其原出于七略，別錄。班氏之失，在其不能辨前人之誤。

陰陽家

按鄒衍，陰陽家。漢志陰陽家著鄒子四十九篇，又鄒子終始五十六篇。孟荀列傳曰：

鄒衍乃深觀陰陽消息而作怪迂之變，終始大聖之篇，十餘萬言。

封禪書曰：

鄒衍以陰陽主運，顯於諸侯，而燕齊海上之方士傳其術，不能通；然則怪迂阿諛苟合之徒自此興，不可勝數也。

此並爲鄒衍言陰陽之證。方士之徒傳其術，自此興，不可勝數，是方士亦主陰陽說，與鄒衍同也。云方士傳鄒衍『不能通』者，但指某一時而言。秦漢之世，方士傳鄒說者，則故甚盛。詳下篇。

名家

漢志名家，其目有黃公四篇。元注曰：

名疵，爲秦博士，作歌詩，在秦時歌詩中。

姚振宗條理曰：

按秦始皇本紀：三十六年，使博士爲仙真人詩，及行所游天下，傳令樂人歌弦之。黃公疵爲博士，蓋卽是時也。

按所謂秦博士者，衛宏詔定古文尚書序曰：

秦既焚書，恐天下不從所改更法，而諸生到者，拜爲郎，前後七百人。乃密種瓜於驪山陵谷中溫處，瓜實成，詔博士諸生說之，人言不同。乃令就視，爲伏機。諸生賢儒皆至焉。方相難不決，因發機，從上填之以土，皆壓，終乃無聲也。史記儒林傳正義引。

據此，秦博士，卽方士之爲儒官者；與始皇本紀『文學方術之士』一辭，可互證。

方士喜以儒學文飾，故爾爲儒官。說詳下章之2。然則黃疵以秦博士而作仙真人詩，故其當行矣。黃又爲名家，是方士中有名家其人也。

墨家

墨子迎敵祠曰：

收一作敕。賢大夫及有方技者，若工弟之。

按墨子此篇，歷言陰陽，五行，巫卜，一望而知其爲方士見解。云收『有方技者』，『有方技者』卽方士。然則墨家與方士接近，墨者已自言之矣。

不祇此也，秦始皇世墨者，且已成爲方士之一分子。鹽鐵論論誹篇曰：

文學曰：昔秦以武力吞天下，而斯高以妖孽累其禍，廢古術，隳舊禮，專任

刑法，而儒墨旣喪焉。塞士之塗，壅人之口，道諛日進，而上不聞其過。

按始皇坑文學，實卽坑術士。而文學以爲儒墨同喪，是始皇所坑方術士中，有墨家在也。始皇所坑方術士，本亦稱『文學』，『諸生』。『文學』，儒官；『諸生皆誦法孔子』，以上並詳下章之2。何謂有墨者？蓋戰國末至秦漢間，儒墨多混同，故荀子譏『俗儒』，以爲其『言行已無以異於墨子』。至於墨者官儒官，爲儒學，至昭帝世猶然，鹽鐵論遵道篇曰：

丞相史進曰，願文學無顧細故之語，牽儒墨論也。

相刺篇曰：

大夫曰，今文學言治則稱堯舜；道行則稱孔墨。

按文學，以官言，則儒官；以學言，則儒學也。今文學言必稱孔墨，則知儒學儒官之中有墨家其人矣。然則謂始皇所坑文學方術士中有墨家在，不足異也。

方士化之墨者，復有墨子方書之託。據後漢書方術傳，有劉根者，生東漢之末，嘗學道嵩山，能驅使鬼神。抱朴子遐覽篇則云：劉君安有墨子五行記，術多變化：

其變化之術大者，唯有墨子五行記，本有五卷，昔劉君安未仙去時，鈔取其要，以爲一卷。其法用藥，用符，乃能令人飛行上下，隱淪無方，含笑卽爲婦人，蹙面卽爲老翁，踞地卽爲小兒，執杖卽成林木，種物卽生瓜果，可食，畫地爲河，撮壤成山，坐致行廚，興雲起火，無所不作也。按西京雜記三，淮南王安好方士，方士皆以術見，遂有畫地成江河，撮土爲山巖，噓吹爲寒暑，噴嗽爲雨霧云

云，與此略同。

按方術傳所謂劉根，即抱朴子中之劉君安。蓋根其名，君安其字也。參考方術傳集解據錢大昕引搜神記說。君安之術本之墨子五行記，是方士化之墨者，復有墨子方書之託也。

墨子書中有方技之說；始皇所坑方術士，有墨家其人；漢末劉根時已有墨子五行記方書；此可云墨家與方士同化。唯其墨者與方士關係親切，故方士化之儒者亦喜稱道墨家，張衡疏曰：

春秋元命包中有公輸班與墨翟。後漢書本傳。

按春秋元命包，依附經藝之讖緯，方士化之儒者所託。詳第四章。張衡所舉似者，原文已佚，不知其所說究指班墨何事？然無論如何，方士化之儒者稱說墨家故甚明。方士化之儒墨息息互通如此，同聲相應，同氣相求，是則然矣。

墨家與方士接近，同化，余不知其始於何時？上引迎敵祠之文，有漢人因託之嫌，前人論之備矣。參考孫詒讓問詁號令篇引蘇時學說。又吳汝綸點勘墨子亦論之。然則篇中此類思想，是否為墨家所固有，誠未可定。章炳麟曰：

今之黃巾道士，起於張陵張魯之倫，其姦令祭酒雖主習老子五千言，本非虛無貴勝之道，而亦不事神仙，但為禳解効治而已。斯乃古之巫師，其術近出墨翟。既非老莊，并非神仙之術也。

若夫專為祈禱氣禁幻化諸術者，又與神仙異流。張陵張魯之徒託於老子則非，鍾根託於墨子，頗近之矣。何以言之？墨子明鬼，而鍾根亦能見鬼，其道本自墨翟出耳。檢論三附錄道士黃巾緣起說。

如章氏此說，是謂墨家思想行事本與方士無殊，故方士祖之也。豈其然耶？

縱橫家

史記田儋傳曰：

劇通善齊人安期生。安期生嘗干項羽，羽不能用其策。

按安期生以策干項羽，梁玉繩以為『辨士之流』史記志疑十六封禪書。是也。然則安期生故縱橫家也。史記樂毅傳論以為安期生學黃老於河上丈人；封禪書則曰：

李少君曰，臣嘗游海上，見安期生。安期生食巨棗，大如瓜。安期生，僊者，通蓬萊中。於是天子始親祠竈，遣方士入海中，求蓬萊安期生之屬。

蓋安期生又主黃老神仙之術，是亦方士，故方士喜比傅之。然則安期生，方士而兼縱橫之學者也。

方士本以游『方』取利，『阿諛苟合』，是其本性，宜其縱橫長短，無所不爲。然安期生終之於辭羽逃隱，是又亢節高行，爲一般方士所不及。

雜家

漢志序曰：

雜家者流，蓋出於議官。兼儒墨，合名法，知國體之有此，見王治之無不貫。此其所長也。及盪者爲之，則漫羨而無所歸心。

按雜家所包括者，陰陽、五行、兵、小說、數術、方技之類均有之，不獨儒墨名法而已。如志所載，呂氏春秋及淮南內外篇等，其可考者也。在此一方面，方士實不失爲雜家之一系。本章各節詳之。

農家

淮南萬畢術曰：

白芳七結，浴蠶。

酒薄復厚，漬以莞蒲。並逸書考輯本。

按萬畢術，方書。參考第四章。右引浴蠶，漬酒法，農家說也。識緯書亦多載農家說，如云：

八月雨夜，苽菜生，生於洿下地中，作羹臠甚美。吳中以鱸魚作膾，苽菜爲羹。魚如白玉，菜黃如金，稱爲金羹玉膾，一時珍食。御覽食部二十引春秋佐助期。

五岳藏神，四瀆含靈，五土出利，以治天下。黃土宜種禾，黑墳宜種麥，蒼赤宜種菽，洿泉宜種稻。周禮載師疏引孝經援神契。

神農耕桑得利，究年受福。路史炎帝紀注等引同上。

是其例。識緯亦方士所託。參考第四章。是方士中故有農家。

小說家

漢志小說家：

封禪方說，十八篇。武帝時。

按此書以『方』爲名，卽方書也。武帝時封禪，德憑之者多方士，封禪書：

李少君者，故深澤侯舍人，主方。少君言上曰：祠竈則致物；致物而丹沙可化爲黃金；黃金成以爲飲食器則益壽；益壽而海中蓬萊仙者乃可見；見之以

封禪則不死，黃帝是也。於是天子始親祠竈。

李少君外，復有少翁樂大之徒，所言事，與少君同。然則封禪方說，殆卽此輩方士所託。班志小說家又載：

虞初周說，九百四十三篇。注：河南人。武帝時，以方士侍郎，隴〔號〕黃車使者。應劭曰：其說以周書爲本。補注：王應麟曰：郊祀志，雒陽虞初等，以方祠詛匈奴，大宛。

按此書內容，應劭以爲其說以周書爲本，究不知其所言何事？張衡西京賦：『小說九百，本自虞初』。薛綜注曰：

小說，醫巫厭祝之術，凡九百四十三篇。

據薛綜說，虞初此書，言醫巫厭祝之術，則是方書也。虞初本方士，師古注與王應麟考證引郊祀志，可互相印證。無論虞初此書內容何如，其人爲方士，則史有明文。是小說家有方士，此又其一事矣。

歌詩家

秦博士黃疵爲仙真人詩，箸在秦時歌詩中。此博士卽方士。參考『名家』條。

兵陰陽家

漢志兵陰陽家中有辟兵威勝方七十篇。姚振宗條理曰：

抱朴子仙藥篇：孝經援神契曰，椒薑御溼，菖蒲益聰，巨勝延年，威喜辟兵，皆上聖之至言，方術之實錄也。……

按葛稚川所言威勝，似卽此方七十篇中之大略。

今按此書以『方』名，卽方書。抱朴子引援神契云云，以爲此『方術之實錄』，蓋方書中有此術，故辟兵威勝方與援神契均箸之。援神契，讖緯。讖緯亦方士所託。

詳第四章。

由辟兵威勝方之爲方書，則知方士中有兵陰陽家其人矣。

天文家

始皇本紀曰：

侯生，盧生相與謀曰，秦法不得兼方，不驗輒死；然候星氣者至三百人，皆良士，畏忌諱諛，不敢端言其過。

按『候星氣』者，觀察天象吉凶之應，漢志天文家序所謂，天文者，『序二十八宿，步五星日月，以紀吉凶之象。聖王所目參政也。然星事猶悍，非湛密者，弗能由也』，是也。此等爲始皇候星氣者，『畏忌諱諛』，由於秦法之『不驗輒死』。然

『阿諛苟合』，亦方士本性則然。侯盧爲同黨諱，故曰『皆良士』。

歷譜家

漢志序曰：

曆譜者，序四時之位，正分至之節，會日月五星之辰，以考寒暑殺生之實，故聖王必正歷數，以定三統服色之制；又以探知五星日月之會，凶阨之患，吉隆之喜：其術皆出此焉。

按正時序，定吉凶，此方士所素習，鄒衍以來則已然矣。鄒說詳下篇。至於依三統說實行改制，於漢自武帝始。史記歷書曰：

至今上卽位，招致方士唐都，分其天部，而巴落下閔運算轉歷，然後日辰之度，與夏正同，乃改元，更官號，封泰山。

按武帝改制，方士唐都參與其事。如班志說，是唐都亦方士中明曆譜學者之一人也。

五行家

方士五行說，蓋淵原鄒衍。封禪書曰：

鄒衍以陰陽主運，顯於諸侯，而燕齊海上之方士傳其術，不能通。然則怪迂阿諛苟合之徒自此興，不可勝數也。

方士所傳者，鄒衍之主運。所謂主運，集解引如淳曰：

今其書有主運，五行相次轉用事，隨方面爲服。

按五行相次轉用事，隨方面爲服者，月令時則之說。以春夏秋冬爲序。周禮大司馬司燿注引鄭司農云：

鄒子曰，春取榆柳之火，夏取杏棗之火，季夏取桑柘之火，秋取柞櫟之火，冬取槐檀之火。

按鄒子此說，與主運義相發明。蓋主運一書之遺文也。其言時則，以春、夏、季夏、秋、冬爲序。春屬木，夏屬火，季夏土，秋金，冬水，諸家月令，次序並同。義取相生。此鄒子五行相生之說也。鄒子五行相生說，顏剛師頗以爲疑；而錢穆氏力主之，見所著先秦諸子繫年考辨附鄒衍著書考。

封禪書又曰：

自齊威宣之時，騶子之徒，論著終始五德之運；及秦帝而齊人奏之，故始皇采用之。

方士傳鄒書，此其又一種。其書言終始五德之運。漢志陰陽家著鄒子終始五十篇；孟荀列傳云，『騶衍……乃深觀陰陽消息而作怪迂之變，終始大聖之篇，十餘萬言』。蓋並指此書也。此書實出鄒衍，王公大人初見其術，亦懼然顧化；但以後不能行之爾。傳中敘述甚明，或疑其晚起，齊人奏此以媚秦，而上託於鄒子；其果爲鄒子說否，未可定。蓋非也。其書大義，封禪書集解引如淳曰：

今其書有五德終始，五德各以所勝爲行。
此則鄒子五行相勝之說也。鄒子二五行說，相生與相勝。方士並傳之；是方士五行思想，故本之於鄒也。

漢志五行家序云：

五行者，五常之形氣也。書云，初一日五行，次二曰羞用五事，言進用五事，呂順五行也。貌言視聽思心失，而五行之序亂，五星之變作，皆出於律歷之數而分爲一者也。其法亦起五德終始，推其極則無不至，而小數家因此以爲吉凶，而行於世，寢以相亂。

據此則所有五行家思想，其來原不過二事：其一、尙書洪範；其二、則鄒衍之五德終始。然則五行思想，不入於洪範，則歸於鄒衍。今姑無論其誰屬，要之方士與五行家之關係，至深且切，此則無可置疑者。

龜著家

後漢書方術傳序曰：

仲尼稱，易有君子之道四焉，曰，卜筮者尙其占。占也者，先王所目定禍福，決嫌疑，幽贊於神明，遂知來物者也。

按龜著爲方術之一，故范書傳方術，首序列之。方士精易卜者，前漢則京房，漢書本傳。後漢書方術傳中稱，折像『能通京氏易』；許峻『善卜占，時人方之前世京房』。如此之等，是其著者也。

雜占家

據漢志序，雜占以占夢爲大，次則妖祥之類。考方士之占夢者，

始皇本紀曰：

方士徐市等入海求神藥，數歲不得，費多，恐遣，乃詐曰，蓬萊藥可得，然常爲大蛟魚所苦，故不得至。願請善射與俱，見則以連弩射之。始皇夢與海神戰，如人狀。問占夢博士曰，水神不可見，以大魚蛟龍爲候。今上禱祠備

謹而有此，惡神當除去，而善神可致。

按此占夢之博士，即所謂『文學方術之士』，所謂『諸生』，即方士也。說詳第叁章之2。

祿祥者，災異之屬。災異之反面爲符應，亦曰瑞應。漢志載其目有禎祥變怪，請禱致福之等。考方士之言符應者，始皇本紀曰：

悉召文學方術之士甚衆，欲以興太平。

興太平，即致太平。致太平與符應說，互相關連，影響秦漢間之變革，至深且切。拙譏秦漢間之所謂符應論略已詳之，茲不贅。禎祥即太平之反面的災異。方士之言災異者，甘忠可是其例，漢書李尋傳曰：

成帝時，齊人甘忠可詐造天官歷包元太平經十二卷，以言，漢家逢天地之大終，當更受命於天。天帝使真人赤精子下教我此道。

按方士喜詐造圖書。詳第四章。甘，齊人，即齊方士。

言符應災祥而有請禱致福之書，此巫祝之術。方士與巫祝，本亦同流。方士應之說，一部分淵原於古之巫祝，別詳拙撰秦漢間之所謂符應論略第二章。故後漢書方術傳中有『善爲巫術』之徐登。又：

趙炳，字公阿，東陽人，能爲越方。注，抱朴子曰，道士趙炳，以氣禁人，人不能起。

……

按『越方』，即方士越巫之方書，方說。越巫越祝之有『方』，蓋由來甚早，封禪書曰：

勇之乃曰，越俗有火裁，復起屋，必以大，用勝服之。

此爲早年越巫方術之一例。桓譚新論雜事曰：

劉歆致雨具，作土龍，吹律，及諸方術，無不備設。譚問，求雨所召爲土龍，何也。曰，龍見者，輒有風雨興起召迎之，故緣其象類而爲之。據殿可均輯本。

此亦巫祝之事也，劉歆求雨法，本之董仲舒，繁露有求雨篇，是也。論衡亂龍篇亦云，求雨用土龍，其法自董始。又按求雨篇中，故有巫祝之說。而云『方術』；論衡明雲篇則以爲『法術』，文曰：

人君聽請以安民施恩，必非賢也。天至賢矣，時未當雨，僞請求之，故妄下其雨，人君聽請之類也。變復之家，不推類驗之，空張法術惑人君。按求雨之術，桓譚以爲『方術』，王充以爲『法術』者，『方術』本有『法術』之稱，詳前章『法術』條。其實一也。本是巫祝之事，而云『方術』或『法術』，是巫祝之事，著在方書也。然則又不獨越巫與方士合，蓋凡巫均與方士合也。

形法家

漢志形法家序曰：

形法者，大舉九州之數，以立城郭室舍，形人及六畜骨法之度數，器物之形容，呂求其聲氣貴賤吉凶。

按『形人』『骨法之度數』，卽是相法。漢書王莽傳曰：

是時有用方技待詔黃門者，或問呂莽形貌，待詔曰，莽所謂鴟目虎吻，豺狼之聲者也。故能食人，亦當爲人所食。

按『用方技』者，卽方士之徒。言方士判斷王莽形像能食人，亦爲人食，是否有傳會之嫌，今茲不必拘校。可注意者，班書以此爲『方技』之說，是謂方士亦兼言形法也。

形法家有立『室舍』之說。論衡四諱篇云：

諸工技之家說吉凶之占，皆有事狀，宅家言治宅犯凶神；移徙言忌歲月；喪葬言犯剛柔，皆有鬼神吉凶之禁。人不忌避，有病死之禍。

按治宅犯凶神說，卽形法家說。論衡以爲『工技之家』；同書詰術篇力闢其迷信，復以爲『術家』：均之指方士。參考前章『工技家』及『術家』條。

『室舍』者，包舉宮殿。漢志有宮宅地形二十卷。考封禪書曰：

武帝幸甘泉，令祠官寬舒等具太一祠壇。祠壇放薄忌太一壇，壇三垓，五帝壇環居其下，各如其方，黃帝西南，除八通鬼道。於是天子令太祝立祠長安東南郊，常奉祠，如忌方。

按太一祠壇，亳方士謬忌所倡立。封禪書又言，或曰，太一佐曰五帝。或人之說，無主名，蓋亦方士也。甘泉所立祠壇，蓋放其說爲之。又：

上欲治明堂奉高，未曉其制度。濟南人公玉帶上黃帝時明堂圖。明堂圖中有一殿，四面無壁，以茅蓋，通水圍宮垣，爲複道，上有樓，從西南入，命曰

昆侖。

按公玉帶，齊方士。通上文言之，方士作祠壇，明堂，並有其『方』，此『方』蓋亦於形法之說爲近。

復次，讖緯，方士所託書。詳第四章。今其目，雜書類有雜書居處法；易類有地形經。其書雖佚，然由其名書之義觀之，度卽形法家言也。

此以上天文、歷譜、五行、蓍龜、雜占、並形法爲六家，漢志隸之數術家。方書，方說本亦稱『數』，或『數術』，亦作『術數』。或『方數』；而方士亦或稱『伎數之人』；並詳前章。是則數術一家爲方士之學，可爲疑義。但史事流傳，足以證成故實，儻亦不無可取；茲故列而論之如此云。

醫經家

經方家

房中家

神僊家

按以上四家，漢志統稱爲方技家。方士與方技家之關係，本篇前後已參伍互述，可以考見，今略。

叁、方士之思想與性行（中）

（2）以儒學文飾

方士思想，人物，雖則淹有衆家，然而喜以儒學爲文飾。亢倉子君道篇曰：

今夫小人多誦經籍，方書，或學奇技通說，而被以青紫章服，使愚者聽而眛之，正爲君子。明者聽而眛之，乃小人也。

按小人多誦經籍，兼習方書，奇技。貌爲君子，其實小人。此所謂『君子』，蓋純儒，孔子所謂『君子儒』，是其比；『小人』則孔子所謂『小人儒』，是其比。孔說見論語雍也。『小人』兼習方書奇技，卽方士。亢倉子雖後出之書，然其刻畫戰國以來方士表之與裏，甚得其實。

方士所假以文飾之儒學，當然指孔子一派『雅言詩書執禮』，『憲章文武，祖述堯舜』而『不語怪力亂神』，墨子公孟，儒以天爲不明，以鬼爲不神。之正統儒學。然說

文曰：

儒，柔也，術士之稱。人部。

按『術士』有廣狹二義：自古，凡道藝學說皆曰『術』；蓋此等人士亦得曰『術士』。此爲廣義。戰國秦漢間乃大都以怪迂方士爲『術士』，是爲狹義。詳首章。說文此處所謂『術士』，是狹義，卽方士是也。漢儒多與方士同化，故說文云爾。其實儒家自有其本來面目，說文此言乃全稱肯定。如依其說，是凡儒皆方術士，方術士皆儒。方士已皆爲儒徒，是儒學乃其家法，則不得云方士以儒學文飾矣。

章炳麟國故論衡原儒曰：

儒有三科，闕達，類，私之名。達名爲儒，儒者，術士也。說文太史公儒林列傳曰，秦之季世阬術士，而世謂之阬儒；司馬相如言，列僊之儒居山澤間，形容甚臞；漢書司馬相如傳語。史記儒作傳，誤。趙太子慄亦語莊子曰，夫子必儒服而見王，事必大逆；莊子說劍篇。此雖道家方士言儒也。鹽鐵論曰，齊宣王褒儒尊學，孟軻淳于髡之徒受上大夫之祿，不任職而論國事。蓋齊稷下先生千有餘人。湣王矜功不休，諸儒諫不從，各分散，慎到捷子亡去，田駢如薛，而孫卿適楚；論儒。王充儒增道虛談天說日是應舉儒書所稱者有魯般刻鳶，由基中楊，李廣射寢石，矢沒羽，荊軻以七首擣秦王中銅柱，入尺，……是諸名籍道、墨、刑、法、陰陽、神仙之倫，旁有雜家所記，列傳所錄，一謂之儒，明其皆公族。儒之名，蓋出於需。需者，雲上於天，而儒亦知天文，識旱潦。何以明之？烏知天將雨者曰鵠，說文。舞旱暵者以爲衣冠。釋鳥，翠，鵠。是鵠卽翠。地官，舞師教皇舞、帥而舞旱暵之事。春官樂師有皇舞。故書皇皆作聖，鄭司農云，聖舞者，以羽覆冒頭上，衣飾翡翠之羽。尋旱暵求雨而服翡翠者，以翠爲知雨之鳥故。鵠冠者亦曰術氏冠，漢五行志注引禮圖。又曰圓冠。莊周言，儒者冠圓冠者知天時，履句履者知地形，緩佩玦者，事至而斷。田子方篇文。五行志注引逸周書文同莊子，圖字作鵠。續漢書輿服志云，鵠冠，前圓。明靈星舞子吁嗟以求雨者謂之儒，故曾皙之狂而志舞雩，原憲之狷而服華冠，華冠，亦名建華冠。晉書輿服志以爲卽鵠冠。華，皇亦一聲之轉。皆以忿世爲巫，辟易放志於鬼道。陽狂爲巫，古所恆有，曾原二生之志，豈以靈保自命哉！董仲舒不喻斯旨，而崇飾土龍，氣效蝦蟆，燔緇薦脯以事求雨，其愚亦

甚。古之儒知天文占候，謂其多技，故號徧施於九能，諸有術者悉咳之矣。按章氏云，古之所謂儒，通爲術士，諸有術者無所不賅。此義由推衍說文，而其所舉似，多可商。胡適先生云，『他所引證，都是秦漢的材料。』說儒。今按章氏所引如史記，論衡之等，其文其事，無疑甚晚。即逸周書及莊子說劍田子方，亦不無後出駁說。前人已論之矣。但偽書中亦往往有真舊說，儒者以術士之冠爲冠，即鵠冠，亦曰園冠。儻亦不無其事。然不可謂凡儒皆然。蓋儒者本分二派，孔子以爲有『君子儒』，『小人儒』，是也。荀子亦云有『大儒』，『雅儒』，『俗儒』。儒教篇。『大儒』『雅儒』，即相當於孔子之所謂『君子儒』；『俗儒』則『小人儒』是矣。冠術士之冠者，此『張冠李戴』，『小人儒』則然。孔子云，『素隱行怪，後世有述焉』；中庸。墨子云，『繁飾邪術，以營世君』；非儒。荀子云，『俗儒』聞見『倚物變怪』，『事其便辟』，『求衣食焉』：是其人也。唯其冠術士冠者之非正人君子，故春秋世鄭子臧冠之，以致於殺身。左氏僖二十二年傳曰：

鄭子華之弟子臧出奔宋。好聚鵠冠。鄭伯聞而惡之，使盜誘之。八月，盜殺之於陳宋之間。

按好聚鵠冠者，謂好聚集鵠冠之儔。此輩已爲術士之流，易於惑衆作亂，故鄭伯忌而使盜誘殺之，以絕禍患也。如鵠冠爲『君子儒』所服，是儒士常服。儒士多矣，鄭伯何渠惡聞其事？又何以使盜誘殺之？物以類聚，盜而可以誘殺之，明其非上流人士。

『小人儒』無所操守，其以術士之冠爲冠，無怪其然也。至於戰國末年，而其風氣又一變，故荀子譏之，以爲『逢衣淺帶，解果其冠』；『其衣冠行僞，已同於世俗矣』。

所謂真正之儒冠，孔子以前，尙無定制。禮記儒行曰：

魯哀公問於孔子曰：夫子之服，其儒服歟？孔子對曰：丘少居魯，衣逢掖之衣；長居宋，冠章甫之冠。丘聞之也，君子之學也博，其服也鄉。丘不知儒服。

按魯哀公疑孔子之服爲儒服，而不敢必，可見當時所謂儒服，徒有其名，無其實。但無形中亦約定俗成，孔子云，君子其服也鄉。唯然，孔子其先宋人，宋人冠章甫

之冠，孔子亦爾；而淮南子要略曰：

孔子修成康之道，述周公之訓，以教七十子；使服其衣冠，修其篇籍；故儒者之學生焉。

按言『使服其衣冠』者，謂孔子使其弟子服其儒衣儒冠也。墨子公孟篇亦曰：

公孟子義一作戴。章甫，搢忽，儒服而以見子墨子。……公孟子曰，君子必古言服，然後仁。

公孟子不知何人？或曰孔子弟子，或曰七十子之後。以公孟子亦冠章甫而曰『君子必古言服』；又子路初亦『冠雄雞，佩綬豚，陵暴孔子。孔子設禮稍誘子路，子路後儒服委質，因門人請爲弟子』。史記仲尼弟子列傳。以孔子之門人弟子而亦冠章甫之冠，蓋自時厥後，始有真正儒服矣。然此非所以語依附術士之『小人儒』也。晉書輿服志云，『建華冠，……原憲所冠華冠是也。又春秋左氏傳，鄭子臧好聚鵠冠，謂建華是也。』是謂『君子儒』之原憲亦冠術士冠也。此恐方士託說，如『七十二弟子皆不死而仙』之例。章氏亦以爲『曾皙之狂而志舞雩』，『忿世爲巫，辟易放志於鬼道』，一若孔門高第與術士確有其因緣者。此甚滑稽，不知『暮春者，春服既成，冠者五六人，童子六七人，浴乎沂，風乎舞雩，詠而歸』，此同於蘭亭雅集，惠風和暢，一觴一詠，俯仰爲樂。今乃擬其事於『鬼道』，可謂煞風景矣。然自王充論衡明零篇以下已有此解釋。但章氏云，『陽狂爲巫，古所嘗有。曾原二生之志，豈以靈保自命哉！』是復支離其說，何耶？

古之『小人儒』冠術士之冠，此可視爲依附方術士之一種行爲。而戰國以後之方術士，則又轉而以儒學爲文飾。其風氣先後之不同，有如此者。

吾人自然亦相信戰國以後之方士，其中必有若干份子爲孔荀一派以外之儒者。但此輩已同化於方士，則當以方士視之。其實已與方士無殊矣，而猶稱說儒事，託名儒籍，則通謂其以儒學文飾，無不可也。

此類方術士假以爲文飾之儒學，余以爲卽孔子一派之正統儒學者，以鄒衍而與孟荀合傳，鄒衍，方士巨擘，詳下篇。與始皇所坑之術士而曰：『諸生皆誦法孔子』，此其例故顯而易見。

戰國以後，方術士之依附儒學，亦自有其故，則儒爲顯學是矣。韓非子顯學篇

曰：『世之顯學，儒，墨也。儒之所至，孔丘也』。韓非子生值戰國季年，其言可以證明儒學在當時之受人重視。其實儒學之尊，不始於此，墨子有非儒之篇，莊子之徒極盡譏訕孔門之能事；即此二事，亦可以反映彼其時孔子一派儒學所占地位之重要。不然，則亦何煩莊墨之流，亟亟於辭而闢之？

謂儒學爲顯學者，非必其爲權勢利達也。砥厲廉隅，懷抱道藝，聲名高世，倫類嚮趨，雖不臣天子，不事諸侯，即此是也。然儒學已尊顯，於是虛僞之徒，有假之以爲進身之階者，則阿諛苟合之方士，是其人也。以今所知，蓋自鄒衍以來，即已如此。詳下篇。史稱，公孫弘『習文法吏事，而緣以儒術』，漢書本傳。然則以儒學文飾，時風所被，雖文法吏不得不爾，又不獨方術之士而已矣。

鄒衍以後，最著稱之事件爲所謂始皇坑儒。世稱始皇坑儒，其實乃坑方士。本紀：三十五年。

侯生、盧生……於是乃亡去。始皇聞亡，乃大怒曰，吾前……悉召文學方術士甚衆，欲以興太平。方士欲練，以求奇藥。……終不得藥。盧生等吾尊賜之甚厚，今乃誹謗我，以重吾不德也。諸生在咸陽者，吾使人廉問，或爲妖言，以亂黔首。於是使御史悉案問諸生。諸生傳相告引乃自除。犯禁者四百六十餘人，皆阬之咸陽。始皇長子扶蘇諫曰，諸生皆誦法孔子，今上皆重法繩之，臣恐天下不安。

按或曰『文學方術士』，或曰『方士』，或曰『諸生』，一事互辭。以『方術士』而冠之以『文學』，又曰『諸生皆誦法孔子』者，方士皆以儒學爲外飾，文學即儒學，先進曰：『文學，子游子夏。』史記儒林傳曰：『齊魯之間於文學，自古以來，其天性也。』鹽鐵論論儒：『御史大夫曰，文學祖述仲尼。』其實則方士。史記淮南王安傳曰：

昔秦絕先王之道，殺術士，燔詩書。章炳麟亦引史記儒林傳『秦之季世，阬術士』爲證。詳所著原儒。

或曰坑『文學』『諸生』，或曰『殺術士，燔詩書』，知文學諸生即術士，亦即方士矣。

始皇所坑術士，凡四百六十餘人。據東漢初衛宏說，則其中有爲博士者。詳前章『名家』條。按博士，方士之爲儒官者，始皇本紀：

三十四年，始皇置酒咸陽宮，博士七十人前爲壽。
論衡語增篇『博士』作『儒士』。博士儒官，此其證。蓋自古如此，故漢書成紀，詔曰：『古之立太學，將以傳先王之業，流化於天下也。儒林之官，四海淵原，宜皆明於古今，溫故知新，通達國體，故謂之博士。』然則於秦方士，其官則博士，其家數則文學，明此等方士喜以儒學自飾，故爾得爲儒官。

此種方士其內，儒學其外之現象，即兩漢亦少例外。扁鵲倉公列傳，淳于意曰：

公孫光又屬意於陽殷曰，意好數，索隱，謂好術數。公必謹遇之。其人聖儒。按淳于意『喜醫方術』，好術數；其所受復有『接陰陽禁書』之等，並詳第一章。是『醫經』『經方』士也。『醫經』『經方』，於漢志統爲方技家，方士書說也。然則淳于意方士也，而曰『其人聖儒』。

漢書寶嬰傳曰：

太后好黃老言，而寶嬰，田蚡，趙綰等務隆推儒術，貶道家言，是日寶太后滋不說。武帝二年，御史大夫趙綰請毋奏事東宮，寶太后大怒曰，此欲復爲新垣平邪？迺罷逐趙綰，王臧而免丞相嬰，太尉蚡。

按新垣平方士，嘗愆惠文帝改制。依漢志分類，蓋其人習曆譜之學者也。又爲候氣，則兼言天文也。新垣平事，詳封禪書。趙綰等號召者『儒術』，而太后乃以新垣平擬之。然則新垣平蓋亦以儒學自稱，故太后遂連類及之矣。

漢書司馬相如傳曰：

相如以爲，列僊之儒，居山澤間。師古曰：儒，柔也。術士之稱也。凡有道術者，皆爲儒。今流俗書作『傳』字，非也。後人所改耳。案史記本傳，『儒』作『傳』。正義本仍作『儒』，與漢書合。師古云，字當作『儒』，是也。謂凡有道術者皆爲儒，推衍說文之辭，蓋有未允。

按方士中有神仙一派。方士喜以儒學文飾，相如所謂『列僊之儒』，即其人。師古以爲『術士』，是也。論衡引仙者盧敖游北海之等，並曰『儒書』；道虛篇。牟子：『問曰，道家云，堯、舜、周、孔、七十二弟子皆不死而仙。』百子本頁十五。或以『儒書』而稱說仙人，或以道家而傳會孔子及其弟子，驟觀之，似神仙家與儒家已

合爲一流，實則方士之徒，藉儒家以自重。『列僊之儒』云云，亦其比矣。御覽六八五引列仙傳曰：穆丘君，泰山下道士。漢武帝東巡，君乃冠章甫，擁琴而見之云云。此可能亦方士飾說。然方士冠儒冠一節，蓋有一時代意識爲其背景，未可謂憑空虛構。

漢舊儀曰：

五儀(?)元年，儒術奏施行董仲舒請雨事；始令丞相以下求雨，雪曝城南，舞童女，禱天神，五帝。御覽五二六引。

按董生繁露有求雨篇，桓譚以爲『方技』；王充以爲『法術』。卽方士方說也。其原出於巫祝，詳前章『雜占家』條。而舊儀以爲『儒術』奏請施行，是謂其事同於『儒術』也。巫祝方說同於『儒術』，蓋其飾稱如此。

方士飾稱儒學，多類此，不獨習醫經、經方之淳于意；習天文、歷譜之新垣平；及習巫祝方技之董生與夫司馬相如所謂『列僊』則然；故論衡之書，諸所稱引，如『聖人之生，不因人氣』；奇怪篇引儒者稱。『子胥悲恨，驅水爲濤』。書虛篇引傳書言。黃暉校本引白帖類聚等『傳』作『儒』。魯襄公麾戈反日；感虛篇引傳書言。黃校引御覽『傳』作『儒』。黃帝騎龍上天；道虛篇。淮南得道，舉家升天，畜產皆仙；同上。共工怒觸不周山，天柱折，地維絕；談天篇。天氣未分，溟泮濛濛；同上。人有是非，天輒知之，應之，同上。太平瑞應是應篇。之等壹是『怪迂』之說，皆曰儒書。蓋方士喜依附儒學，故諸方士怪說，統以儒書名之矣。此其例，與讖緯之託，正同。讖緯亦雜學，始爲之造作者，方士，而一皆託於孔子。參考第四章。蓋方士喜以儒學文飾；從另一方面言之，則時君尊經，干祿取容，亦不得不爾耳。

或曰，論衡言『賢儒之才』，「才相超乘，皆有品差」。超奇篇，狀留篇。品差之序：

儒生過俗人，通人勝儒生，文人踰通人，鴻儒超文人。超奇篇。
所謂『通人』者，『胸中懷百家之言』。別通篇。總而言之，『通人』『文人』『鴻儒』，皆曰『賢儒』。狀留篇曰，『賢儒懷古今之學』，是也。『賢儒』已疏通閎覽，然則論衡諸所引『儒書』之類，不免於駁雜者，『賢儒』之書說則爾，何必方術之士？

曰，不然。孔子雖『博學』，而『不語怪力亂神』。荀子亦云，『大儒者』，

『倚物怪變，所未嘗聞』；而以『繆學雜舉』爲『僞儒』。正統之儒學觀念，蓋如此。今論衡中諸所舉似之『儒書』『儒稱』，不免於怪與雜，此方士之面目，荀子所謂『俗儒』，非古也。蓋王充之儒學觀，實漸染於戰國秦漢以來方士風氣中，不期與之同化而不自知。効力篇曰：

孔子……作春秋，刪五經；祕書微文，無所不定。

此直是方士讖緯之說，而論衡猶不能辨。抑論衡品次『賢儒』之差，蓋亦折衷舊說，董仲舒繁露曰：

能通一經，曰儒生。博覽羣書，號曰鴻儒。何休公羊序疏引。

論衡之說，蓋一部分以此爲依據。黃暉論衡校釋以爲仲任蓋依舊說。按董生書說，多迂誕。章炳麟以爲『大巫』；其實卽方士。其求雨篇，卽方士說。詳前章『雜占家』條。王充浸淫於方士之說，此亦一例。然則論衡所引儒書，儒說之爲何等，概可知矣。

平情論之，謂論衡所稱『賢儒』之徒，並與方士同其性行，故自不可。然其所引『儒書』之類，與方士書說無殊，此則事實如此，無可否認者也。

然純儒篤學，何代蔑有？卽如漢武之世，可謂方士全盛時矣，而封禪書曰：

上武帝念諸儒及方士言封禪，人人殊，不經，難施行。

按言諸儒暨方士各自爲說，可知儒與方士有別。又云：

天子旣聞公孫卿及方士之言，黃帝以上封禪，皆致怪物，與神通。欲放黃帝以接神人蓬萊，高世比德於九皇，而頗采儒術以文之。

按旣聞方士言，行其說，而又頗文飾儒術，是儒術與方士說不盡同矣。

又余前論以爲方士以儒學文飾者，無非從大體言之，其實亦有不盡然者，故方士化之墨者，其所託方書有墨子枕中五行記。參考第二章『墨家』條。又抱朴子金丹篇有墨子丹法一書，不知出於何時。讖緯，方士書也，而其河洛類有老子河洛讖，雜讖緯類有孔老讖，尹公讖。按『孔老』，『老』者，老子；『尹公』者，卽所謂關令尹喜。別詳古讖緯書錄解題。此三書，當是方士化之道家所託，故爾傳會其所祖。

方士不盡依附儒家以儒學文飾，此其例。然而亦已夥矣。

(3) 游『方』與『阿諛苟合』

戰國間多游說士，新序雜事篇：『晉平公曰，吾門下，食客三千餘人』。是春秋中葉已有養士之

風；但似不如戰國之盛。齊稷下宣王世。及平原信陵無忌春申呂不韋之等，養士動以千數。此等賓客，唯稷下學士，大抵不失爲上流人物。至於四公子之徒之所招致者，蓋自賢士夫而縱橫長短，而雞鳴狗盜之輩，兼容並收，無一定之品屬。方士爲游士，與此同；然方士以方術游說，儼然以方術爲職業，此又其特異者也。封禪書稱：

少君者，……其游，以方徧諸侯。

少君以『方』游干諸侯，此方士典型也。此種以方術爲職業之游士，蓋自鄒衍始。封禪書曰：

騶衍以陰陽主運顯於諸侯，而燕齊海上之方士傳其術，不能通；然則怪迂阿諛苟合之徒自此興，不可勝數也。

按鄒衍亦方士。鄒以游『方』獲致尊顯，方士慕勢，尤而效之，紛紛無數，故史公云爾。

方士效鄒衍以方術游談，其事多可考者：按呂不韋招致賓客著呂氏春秋，今其書觀表篇，稱道綠圖幡薄。綠圖卽河圖。詳綠圖解題。又曰：

聖人上知千歲，下知千歲。

此云聖人能知過去未來，卽方士讖緯說也；同書應同篇又引鄒子五德終始說：明此等方士，傳鄒術者也。此等方士，蓋亦不乏高材，能論述，故呂氏書中有方士思想。如淮南王書，亦其類。漢書本傳曰：

招致賓客方術之士數千人，作爲內書二十一篇，外書甚衆。又有中篇八卷，言神仙黃白之術，亦二十餘萬言。漢紀卷十三，略同。

按內書亦稱淮南內篇，亦稱淮南鴻烈，今所傳高誘注本是也。此書應屬雜家，然而有濃重之方士意味。又有萬畢術，蓋外篇之一，有黃氏逸書考輯本。則完全方說也。本傳以爲，淮南書，並出方士之手。論衡道虛篇同。據高誘序，則其中復有諸儒大山，小山之徒。蓋至少應以方士爲主體。

此類游『方』之士，蓋縱橫修短，亦其所長。史記梁孝王世家曰：

招延四方豪傑，自山以東，游說之士，莫不畢至。齊人羊勝，公孫詭，鄒陽之屬。公孫詭多奇邪計。

按梁孝王所延游士，有齊人公孫詭，『多邪奇計』。此齊人，蓋卽齊方士。『奇邪計』，卽方術。史記淮南王安傳曰：

游士奇材，諸辨士爲方略者，妄作妖言，諂諛王。

此游士辨士能爲『方略』，亦卽方士。參考首章『方略』條。曰『爲方略』，曰『妄作妖言』，卽梁孝王傳所謂『奇邪計』矣。

戰國四公子之等，門客動以數千。而游談方士之衆，亦可驚人。始皇所坑方術士，凡四百六十餘人。其因誹謗而『傳相告引乃自除』者，猶不凡幾；本紀。淮南王賓客方術士數千人；本傳。元鼎、元封間之方術士，則『呂萬數』。封禪書。蓋方士之衆，此爲其最高峯矣。東漢初，王充亦稱：『人君興事，工伎滿閣』。論衡辨崇篇。按工技，卽方士。詳首章『工伎家』條。然恐不逮此也。

方士既以『方』游，其品類當然不齊。史公以爲『阿諛苟合之徒自此興』，蓋貪慕榮顯，非『阿諛苟合』，無以取容，其勢則然。始皇本紀曰：

侯生，盧生相與謀曰，秦法不得兼方，不驗輒死；然候星氣者至三百人，皆良士，畏忌諱諛，不敢端言其過。

『畏忌諱諛』，卽阿諛苟合矣。

方士阿諛苟合之行事，封禪書言之綦詳。姑舉一事爲例。書曰：

其秋，元鼎四年 上幸雍，且郊。或曰，五帝，太一之佐也，宜立太一，而上親郊之。上疑未定。齊人公孫卿曰，今年得寶鼎，其冬辛巳朔旦冬至，與黃帝時等。卿有札書，曰，黃帝得寶鼎宛胸，問於鬼臾區。鬼臾區對曰，黃帝得寶鼎神策，是歲己酉朔旦冬至，得天之紀，終而復始。於是黃帝迎日推策。後率二十歲，復朔旦冬至。凡二十推，三百八十年，黃帝僊登於天。卿因所忠欲奏之。所忠視其書，不經。疑其妄。書謝曰，寶鼎事已決矣，尙何以爲？卿因嬖人奏之。上大說，乃召問卿。對曰，受此書申公。申公已死。上曰，申公何人也？卿曰，申公齊人，與安期生通。受黃帝言，無書，獨有此鼎書，曰，漢興，復當黃帝之時。曰，漢之聖者，在高祖之孫，且曾孫也。寶鼎出而與神通，封禪。封禪七十二王，唯黃帝得上泰山封。申公曰，漢主亦當上封；上封則能僊登天矣。

此方士僞託黃帝鼎書以欺惑漢武也。方士阿諛，大率類是。其技亦頗售，故始皇世，所以『尊賜』此輩者『甚厚』；本紀。武帝世，李少翁封文成將軍，賞賜甚多，以客禮禮之。樂大爲五利將軍，得四印；旋以二千戶，封大樂通侯，賜列侯甲第；又以衛長公主妻之，貴震天下。其餘『羈縻』之『不絕』者，蓋不可勝數。以上並詳封禪書。

但亦有幸，有不幸。墨子迎敵祠云：

收賢大夫及有方技者，若工弟之。閒話：工，謂百工。畢云，言次第居之。此其視方技，若百工。參考首章『工技家』條。潛夫論卜列篇曰：

俗工又曰，商家之宅，宜出西門。

按此形法家言也。論衡辨崇篇則以爲『工技』之說。其實卽方士方說也。參考首章『工技家』條。墨子視方技者『若工』，此直以爲『俗工』，可見其地位之卑賤。蓋方書方說，易入人心，傳習者日多。狡滑者，固可以因緣時會，『阿諛』取合；下焉者，卽不免於猥雜，廁巫卜之間，以此苟營，求衣食而已矣。

方士中，故亦有不爲『阿諛苟合』者，西漢如伍被，眭弘，谷永等；事詳漢書本傳。暨後漢書方術傳中郭憲、許楊、樊英等，言行並有可稱。然而貪榮嗜利者，所在多有；故史公以爲『不可勝數』。伍眭之輩，卓於是矣。

(4) 侈言實驗不離『怪迂』

始皇本紀曰：

侯生、盧生相與謀曰，……秦法不得兼方，不驗輒死。

按方說無效輒死者，蓋本緣方士誇張實驗，故始皇之法如此。

方說『怪迂』，何以時君竟輕易致信？蓋方說中亦有少許小方有效，例如：

樂大言曰，臣之師曰，黃金可成，而河決可塞，不死之藥可得，僊人可致也。……於是上武帝使驗小方鬬棊，棊自相觸接。索隱，顧氏案萬畢術云，取雞血，雜磨鍼鐵，杵和磁石，棊頭置局上，卽自抵擊也。是時上方憂河決而黃金不就，乃拜大爲五利將軍。封禪書。

按磁石吸鐵，因電力作用，物理如此。方士則故神其說，而武帝未悟此也，以爲神方之驗。復以爲小方既驗，則求仙等大方，宜亦可期；抱朴子猶存此觀念，其對俗儒曰：

漢書，樂大初見武帝，試令鬪棋，棋自相觸。……皆良史所記，信而有徵。小〔記〕有驗，則長生之道，何獨不然乎？遂拜樂大將軍。結果：

五利將軍使不敢入海；之泰山祠。上使人隨驗，實無所見。五利妄言見其師。其方盡，多不讎。上乃誅五利。同上。

大方多不讎，讎者唯小方鬪棋。真堪嗟嘆。

然方士之流，故自許其方無不驗者，因之其所託圖書，命名曰讖。讖即驗。特爲詭異，以文其淺俗，故不曰驗而曰讖。別詳論早期讖緯及其與鄒衍書說之關係摺。方士之大言欺人如此。

方士談實驗，似乎是一種科學精神。其實處處不離『怪迂』。例如鍊丹，抱朴子金丹篇載其術，有曰：

第一之丹，名曰丹華。當先作玄黃，用雄黃水，礬石水，原注，一本作汞。戎鹽、鹵鹽、礬疑作礬。石、牡礬、赤石脂、滑石、胡粉，各數十斤，以爲六一泥；刻本有封之二字。火之三十六日，成。服之，七日仙。又以玄膏丸此丹，置猛火上，須臾成黃金。又以二百四十銖，合水銀百斤，火之，亦成黃金。金成者，藥成也。平津館校刻本。

此其說法，頗有似乎化學公式，略無神怪意味。然而秦皇，漢武以天子之尊，四海之富；淮南竭誠養士，悉心事此；並未聞其有所成就者。方士之說則曰：

按黃帝九鼎神丹經曰，黃帝以傳玄子，戒之曰，此道至重，必以授賢。受之者，以金人金魚投於東流水中以爲約，啞血爲盟。無神仙之骨，亦不可得見此道也。合丹當於名山之中，無人之地。結伴不過三人。先齋百日，沐浴五香，致加精潔，勿近穢污，及與俗人往來；又不令不信道者知之。謗毀神藥，藥不成矣。金丹。

仙方非賢者不能得，徒有藥物及得知其方，猶未可即成仙丹，必須嚴守戒律，否則不得神助，而藥不成。此方士以此爲卸責之地也。秦漢間方士，類如此，如始皇時，『方士欲練以求奇藥』，按，作丹、散、金、銀之屬均可謂之練。『費以巨萬計，終不得藥』。盧生乃曰：

臣等求芝奇藥仙者，常弗遇，類物有害之者。方中，人主時爲微行，以辟惡

鬼。惡鬼辟真人至。人主所居而令人臣知之，則害於神。今上治天下，未能恬佚。願上所居宮，毋令人知；然后不死之藥，殆可得也。本紀。

此謂始皇常與俗人近，未與道合，故不得仙藥也。其實遁辭也。

鍊黃白 金銀之術，疑其亦有一二小方可驗，桓譚新論云：

黃一作期門侍郎程偉好黃白術。娶妻，得知方家女。……前偉按枕中鴻寶作金，不成；妻乃往視偉，偉方扇炭燒箔，箔有水銀。妻曰，吾欲試相視一事。乃出其囊中藥，少少投之。食頃發之，已成銀。偉大驚曰，道近在汝處，而不早告我，何也？妻曰，得之須有命者。……偉逼之不止，妻乃發狂，裸而走，目泥自塗，遂卒。嚴輯本。

按桓譚素關方說，獨於此事，似信之不疑。抱朴子黃白篇曰：

余所以不能已於斯事，知其不入世人之聽；而猶論著之者，誠見其効驗；又所承受之師，非妄言者。

抱朴子方術中高士，云亦誠曾見其効；則鍊銀之方，殆可相信。然鍊金、鍊銀，各是一事。不能謂銀已成，金亦可必也。方士欺人，并爲一談。及金不可成，乃謂不得神助，有命存焉。此說出於一般之方士，是謂妄言。而出於誠篤之抱朴子，是謂迷信。

余相信，一切方術中，當然亦包含不少可寶貴之自然知識，如古醫方，有若干部分甚著神效，即科學發達如今日，亦不能加以否認，此已爲吾人周知之事實，無論矣。即神仙家說，亦有乍聞似神祕，而其義固甚平實者，例如莊子刻意曰：

吹呴呼吸，吐故納新，熊經鳥申，案按魏志華佗傳作『熊經鸛顧』，又左慈傳注引文帝典論作『鸛視鸛顧』。爲壽而已矣。此道引之士，養形之人，彭祖壽考者之所好也。

按『熊經鳥申』，即淮南齊俗篇所謂：『今欲學其王喬，赤誦子。道，……而放其……時詘時伸』；論衡道靈篇所謂：『道家……以爲血脈在形體之中，不動搖屈伸。則閉塞不通』。此今之所謂柔軟運動是也。『吹呴呼吸，吐故納新』，此與大宗師『古之真人，……其息深深，真人之息以踵』云云，是一事。其見之於老子者則曰：『谷神不死，是謂玄牝，玄牝之門，是謂天地根，綿綿若存，用之不勤』。道

經第六章。河上公章句申說之曰：『玄，天也，於人爲鼻。牝，地也，於人爲口。天食人以五氣，從鼻入，藏於心。五氣清微爲精神，聰明；……』曰：『鼻口呼噏喘息，當綿綿微妙，若可存，復若无有』。抱朴子所論，尤明白易曉，其釋滯篇曰：『欲求神仙，唯當得其至要。至要者，在於寶精，行炁。……初學行氣，鼻中引炁而閉之，陰以心數至一百二十，乃以口微吐之，及引之，皆不欲令耳聞其炁出入之聲。常令入多出少，以鴻毛著鼻口之上，吐炁而鴻毛不動爲候也』按此今之所謂深呼吸作用也。此柔軟運動與深呼吸之說。雖其倡之自神仙方道，然而與現代衛生學理，不期而有合。又有雜技『小方』，如萬畢術曰：

鴻毛之囊，可以渡江。元注：盛鴻毛滿囊，可以渡江不溺也。慈石提棋。

乾舉，一名鸚鵡。斷舌，可使言語。以上並據逸書考輯本。下同。

以上三術，慈石提棋，卽磁石吸鐵。前已敘述。餘二術，於今爲常識。又云：

方諸取水。元注：方諸形若杯，无耳。以五石合冶，以十二月壬子夜半作之，以承〔月〕水卽來。逸書考曰：『案淮南天文訓，方諸見月，則津而爲水。高誘注云，方諸，陰燧。大蛤也。熟摩令熱，月盛時以向月下，則水生。以銅盤受之，下水數滴』。按方諸，二說不同，不知何者爲是？

按抱朴子對俗篇云：『余數見人以方諸求水於夕月』。抱朴子篤實，云曾見其效，則其術殆亦不誣。然則萬畢中方術，一切以『怪迂』概之，亦不可也。

然綜而論之，方書，方說，『怪迂』故多於實驗。漢武之世，方士來言禁方者，數以萬計。史公云，『其效可觀矣』，斯慨乎言之矣。

肆、方士之思想與性行(下)

(5) 詐僞——附論方士與讖緯之關係

方士既以阿諛苟合取容，故詐僞一事，在所不免。封禪書曰：

趙人新垣平以望氣見上，言長安東北有神氣成五采，若人冠冕焉。

新垣平使人持玉杯，上書闕下獻之。平言上曰，闕下有寶玉氣來者。已視之，果有獻玉杯者。刻曰，人主延壽。平又言，臣候日再中。居頃之，日卻復中。……平言曰，周鼎亡在泗水中，今河盜通泗，臣望東北，汾陰直有金

寶氣。意周鼎其出乎？兆見，不迎則不至。……人有上書告新垣平所言神氣事，皆詐也。下平吏治，誅夷新垣平。

按新垣平之詐，常理亦可以識之。方士作偽，此其一例。

方士矯託文書，亦其慣技。論衡辨崇篇曰：

人君興事，工技滿閣；一作閭。人民有爲，觸傷問時：姦書僞文，由此滋生。按『工技』，卽方士。同書他篇亦作『術數』。方士方說言治宅，移徙，祭祀之等，並有時日禁忌，故王充慨嘆之。以爲此『方書僞文』，出於方士造託。

不寧唯是，余疑始皇好方士，方士媚秦，秦本紀及封禪書等所言秦瑞，蓋亦本之方士。別詳秦漢間之所謂符應論略第八章。其中復有文字符應，如云：

秦繆公立，病臥五日不寤；寤乃言，夢見上帝，上帝命繆公平晉亂。史書而記，藏之府。而後世皆言曰，秦繆公上天。封禪書。亦見趙世家及扁鵲傳。

周太史儋見秦獻公曰：秦始與周合，合而離；五百歲當復合，合十七年而霸王出焉。封禪書。亦見周本紀。『合十七年』，秦本紀作『合七十七歲』。封禪書索隱：孟康云，謂周封秦爲別，秦并周爲合。此襄公爲霸，始皇爲王也。

按此僞託之豫言，始自秦繆，下逮始皇之滅六國，蓋始皇時方士以此導諛始皇者。史公未考，遂不免爲其所欺。

方士僞飾文書如此類者，故數見不鮮：如新垣平刻玉杯曰，『人主延壽』；已詳前。公孫卿矯託黃帝鼎書，言高祖曾孫卽漢武。當封禪，仙登；文引見前章。又李少翁爲帛書以飯牛，殺視得書，書言甚怪。天子識其手書，問其人，果是僞書。少翁由是坐誅；封禪書。此並武帝時事也。

此類僞書，言其性質，卽識書。例如上引秦繆夢見上帝，史公於趙世家卽云，『秦識於是出矣』。史書亦有明言方士作識者，略舉其例以證之。始皇本紀曰：

燕人盧生使入海還，以鬼神事，因奏錄圖書曰，亡秦者，胡也。按錄圖書卽河圖，別詳綠圖解題。錄圖書之言，居然應驗。此事可疑。世言始皇見書，因而備胡，築長城；而早期書史止言始皇嗜功，絕不提及錄圖。別詳西漢職緯考。意此書晚出，託之方士。獨託之方士，亦可知方士與識書關係之密切矣。蓋世俗以識書本之鬼神；能通鬼神者，方士。如武帝信方士，神君所言，輒使人受書，命之

曰『畫法』。封禪書。『畫法』卽識書之類矣。方士託識之方式，此爲其一例。

漢書李尋傳曰：

成帝時，齊人甘忠可詐造天官歷包元太平經十二卷，以言，漢家逢天地之大終，當更受命於天。天帝使真人赤精子下教我此道。忠可以教重平夏賀良，容丘丁廣世，東郡郭昌等。

按甘忠可，齊方士。包元歷太平經，識書。漢書哀紀云，『待詔夏賀良等言赤精子之識』；王莽傳，奏曰，『甘忠可夏賀良識書藏蘭臺』：卽此書也。

王莽傳曰：

魏成大尹李焉與卜者王況謀，況謂焉曰，新室卽位以來，民田奴婢不得賣買，數改錢貨，徵發煩數，軍旅騷動，四夷並侵，百姓怨恨，盜賊並起。漢家當復興。君姓李，李者徵。徵，火也。當爲漢輔。因爲焉作識書言文帝發忿居地下，趣軍北告匈奴，南告越人。江中劉信執敵報怨，復續古先。四年當發軍。江湖有盜，自稱樊王，姓爲劉氏，萬人成行。不受赦令，欲動秦雒陽。十一年當相攻，太白揚光。歲星入東井，其號當行。又言王莽大臣吉凶，各有日期。會合十餘萬言。

按卜者王況，方士之流。方士中有龜蓍家，詳第二章『龜蓍家』條。

同上傳曰：

先是衛將軍王涉素養道士西門君惠，君惠好天文識記，爲涉言，星孛掃宮室，劉氏當復興，國師公姓名是也。

按此王莽地皇四年事。西門所說識，卽書史著稱之赤伏符。符言，劉秀當爲天子。世謂此爲光武中興之識。時國師公劉歆亦改名秀，故曰『國師公姓名是也』。余嘗疑此符之託，出自光武本謀。詳秦漢間之所謂符應論略第六章。史書屬之西門，蓋亦方士史稱西門爲道士，卽方士。詳第一章『道士』條。喜言識之一暗示。其例與言盧生奏錄圖書者同。

以上可視爲西漢間方士造託識書之事實及暗示。

其在東漢，亦有可徵者。後漢書楚王英傳曰：

遂大交通方士，作金龜，玉鶴，刻文字以爲符瑞。十三年，男子燕廣告英，

與漁陽王平顏忠等造作圖書，有逆謀。事下案驗，有司奏，英招聚姦猾，造作圖書，擅相官秩，置諸王公將軍二千石，大逆不道。

此明帝永平十三年事也。又阜陵質王傳曰：

永平中，有上書告延……招姦猾，作圖書，祠祭，祝詛。

此亦永平間事，但年數未詳。楚王英傳明言，『交通方士』，『造作圖書』；而於阜陵質王則止言『招姦猾，作圖書』，不言方士。然以其作圖書，同時復有『祠祭祝詛』。方士祠祭祝詛之例，已前見。第一章『術士』條。然則爲阜陵質王造作圖書者，明亦方士矣。

方士喜詐造圖書，史實之昭示吾人者如此。更以現存識緯驗之，事亦相應。

本自言識，何以忽云識緯？蓋識之出也先於緯。緯者，對經而言。世主崇經，故方士之徒，移識附經，於是而有緯稱。其實則識之與緯，但名義有先後之不同；故二者不容不相提並論。別詳論識緯命名及其相關之諸問題。

所謂識緯之實與方士思想性行相應者，按方士本雜學，其思想人物可分析爲二十有二家。識緯內容，蓋亦不下於是。欲一一疏舉，恐非此短章所能容納；且識緯輯本易得，參檢不難，故亦無此必要。無已，則姑擇其大端論之。戰國秦漢間方士說之最流行者，爲求仙，封禪，致太平，及西漢中世以後之災異說。今識緯有仙藥：

巨勝延年，威喜辟兵。抱朴子仙藥篇引孝經援神契。按以金液爲威喜，巨勝，服之延年。詳抱朴子金丹篇。

神芝五色，生於名山之陰，五色雲氣覆之。其味甘苦。以銅刀收之。御覽三四五引遁甲開山圖。按識緯中神芝有多種；仙藥中又有石脂，玉漿，赤泉，鬼目之菜，采華之草等，不具錄。

有仙山：

蓬萊山爲巨鼇所負。五行大義論禽蟲第二四引春秋說圖辭。

少室之山巔亦有白玉膏，得服之，卽得仙道。世人不得上也。古微書本詩含神霧。事類賦引河圖略同。按又有昆侖，華山之屬，不下數十事。不具錄。

有仙者：

沙土之浦，雲陽之墟，可以長生，可以隱居。沙土，即長沙也。雲陽，古仙人也。御覽七四等引遁甲開山圖。

龍山，往往有仙人遊龍翔集。寰宇記河北道遂城縣引河圖括地圖。

有黃老家言：

聖人一其德智者，循其轍，長生久視。御覽人事部等引春秋元命苞。

天皇氏十二頭。澹泊無所施爲，而俗自化。司馬貞三皇本紀引河圖。

皇辟出，承元訖。道無爲，治率 卒 被。隋書王劭傳引河圖緯。按易乾鑿度，詩緯，遁甲開山圖等，黃老家說甚多。中候握河紀又有黃帝鼎成上天說，與方士所託者同。今並從略。

且其書名亦有取義於黃老之學者，如易類有希夷名，雜識緯類有孔老識，尹公識別詳古識緯書錄解題。等是也。——此類並識緯中之黃老神仙家說也。

河圖曰：

汶山汶一作岷。之地爲井絡，帝以會昌，神以建福。御覽三八等引。

河圖真鈞曰：

王者封泰山，禪梁父。書鈔九一等引。河圖稽耀鉤，孝經鈞命決略同。又中候準讖哲，孝經左契等均有說，今略。

此識緯封禪說也。河圖云『會昌』者，封禪之別稱也。說詳河圖會昌符解題。

方士言致太平，因而有符應說，有改制說。由秦至漢初，方士倡導改制，全本鄒衍五德終始五行相勝之說，故謂始皇得水德之應。以周爲火德，水克火，故秦爲水。漢繼秦，土克水，故文帝世定漢爲土德。並詳封禪書。西漢中葉以後，復有五行相生之說，則以周爲木德。秦祚短，宜爲閏統。漢直繼周，木生火，故漢爲赤火，今識緯中言漢爲火德之怪說，盈篇牘；而漢爲土德之說，未見。漢土之說雖未見，然而五行相勝之歷史說，仍可以於殘篇斷簡中求之，雒書靈准聽曰：

有人牽白狼銜鉤而入商朝。金德將盛，銀自山溢。古微書引。

易是類謀曰：

文王比隆興，始霸。伐崇，作靈臺。受赤雀丹書，稱王制命，示王意。詩大雅文王正義引。

春秋合誠圖曰：

水神哭子，衰敗。史記高祖紀索隱引

按靈准聽言殷瑞，銀白山溢；是類謀言周受赤雀丹書，說本鄒衍五德終始。別詳論早期讖緯及其與鄒衍書說之關係肆。其系統爲黃帝土，夏禹木，商湯金，周火。以五德相勝爲序。方士云，秦得水德，本由周爲火，水勝火，故秦爲水。合誠圖云，『水神哭子衰敗』，卽高祖斬蛇，神母夜哭之謂。曰『水神哭子』，是讖緯亦以秦爲水德，與方士說相應也。

改制說中，別有一種『三統』系統。董仲舒有三代改制質文篇，載其說甚詳。武帝時改正朔，卽依據三統說。倡其事者有公孫卿，壺遂，司馬遷。改歷法者，天部有唐都。其公孫卿，唐都，並方士。詳史記歷書。今讖緯中亦不少三統之說，如云：

若尚色，天命以赤，尚赤；以白，尚白；以黑，尚黑。公羊隱元年疏引禮緯。

王者受命，昭然明於天地之理；故必移居處，更稱號，改正朔，易服色，以明天命聖人之實。質文再而改，窮則相承，周則復始。宋書禮志等引春秋元命苞。

是其例。

符應說爲方士致太平說之主要部分，其影響甚大。讖緯中此類材料特富，讖緯之產生，與此說亦極有關係，拙撰秦漢間之所謂符應論略已詳之。

太平說之反面爲災異，今讖緯目中有詩推度災，春秋災異應錄之等；至於災異說之散見於諸讖緯中者，尤不勝枚舉。

此言方士顯說如神仙，封禪，致太平，災異諸說，讖緯並與之相應也。

以言其小者，方士有雜技，封禪書曰：

上武帝使欒大驗小方，鬪碁；碁自相觸擊。

此卽利用磁鐵相吸之原理，以磁與鐵屑分着棋首，用置局上，故棋自相抵觸。方亦見萬畢術。詳第三章之4。按春秋考異郵曰：

承石取鐵。御覽珍寶部六等引。

又曰：

瑇瑁吸褚。同上。

按瑋瑁之說，萬畢術未見。然以其與磁石之術近似，則知其亦方士方說矣。

萬畢術曰：

有神龜，在江南嘉林中，嘗巢於芳蓮之上。左脅書文曰，甲子重光，得我者，匹夫爲人君，有土正；諸侯得我爲帝王。……逸書考輯本。下同。

春秋演孔圖曰：

文命將興，龜穴蓮。占經龜占引。

按演孔圖此處與萬畢術說，同一來原。特約其文辭，故不甚了了。

萬畢術曰：

守宮塗臍，婦人無子。

守宮飾女，臂有文章。

鵲令蝮反腹者，蝮憎其意而心惡之也。

春秋文耀鉤曰：

土勝水，而守宮乃食蠶。螭能搏蛇。火鑠金。雀啄蝮。逸書考引清河郡本。

按萬畢術中有守宮與蝮，文耀鉤亦然。顧所說不同，殆彼此並有遺佚，故主題並同，而方說不相照。

現存讖緯與萬畢術性質近似之文，除此之外，仍無慮二三十事。此雖『小方』，而其爲方士之說，最具特徵。因論之。然使無方士作讖之一啓示，及萬畢術爲之比校考覈，則夫讖緯者，所謂聖人祕文；今忽着此等絕不相干之事物，何故？恐閉門思之十日，不能明也。

讖緯內容與方士方說切應，此其一。

方士雖雜學，而喜以儒學文飾。今讖亦附經，桓譚曰：

讖出河圖洛書，後人妄復增加依託，稱是孔丘。新論啓寤。嚴可均輯本。

讖亦稱孔丘，是讖亦依附儒學也。證例甚多，別詳論讖緯命名及其相關之諸問題第三章之乙。至於緯，本對經之稱。更不待論。

緯並依附儒學與方士思想性行切應，此其二。

方士，『怪迂阿諛苟合』者也，今讖緯『怪迂』，固矣；其『阿諛苟合』，亦與方士同出一轍。方士阿諛時君，余曾指出公孫卿僞託黃帝鼎書，豫言高祖曾孫當

封禪仙登，以媚漢武，爲例。考識緯云：

丘覽史記，援引古圖，推集天變，爲漢帝制法，陳敍圖錄。公羊隱元年疏引春秋。

按此言漢受命於天，孔子前知，故豫爲漢制法，圖錄因是而出也。又曰：

劉媪夢赤鳥如龍，戲已，生執嘉。史記高祖紀正義引春秋握誠圖。

執嘉妻含始生劉季。同上。索隱引詩含神霧。

按此傳會高祖祖父母及父母神話，以神高祖受命淵原也。高祖之生，已有蛟龍遇合之說；此復更進一步。

此外高祖、文、宣、光武、章、明諸帝，及其名臣如蕭何、張良、曹參、霍光之等，識緯中多有其嘉祥瑞應；至其對於亡秦，項羽，陳勝，則大都作誹謗之辭；亦有媚秦者，不過一二事。此非『阿諛苟合』而何？

漢世儒爲顯學，識緯依附經藝，亦『阿諛苟合』之一例，則余別有西漢識緯考詳之。今不論。

識緯與方士切應，此其三。

方士詐僞，識緯之託於神怪，尊爲『祕書微文』，是亦詐僞也。

識緯之性質與方士切應，此其四。

識緯本身與方士思想性行，密合如此；而方士之託圖識，書史復著明文；然則方士造託識緯，塙乎其不誣矣。

其實，此論古人固既先我發之，後漢書方術傳序曰：

仲尼稱，易有君子之道四焉，曰，卜筮者，尙其占；若夫陰陽推步之學，往往見於墳記矣；然神經怪牒，玉策金繩，開局於明靈之府，封牒於瑤壇之上者，靡得而闕也；至乃河洛之文，龜龍之圖，箕子之術，師曠之書，緯候之部，鈴決之符：皆所目探抽冥蹟，參驗人區，時有可聞者焉。其流又有風角，遁甲，……。

按范氏指在序方術，乃其所舉似者如河洛之文，龜龍之圖，緯候之部之類，明爲識緯。序方術而稱引識緯，是以識緯爲方術之事矣。桓譚疏曰：

今諸巧慧小才伎數之人，增益圖書，矯識記。注，伎，謂方伎，醫方之家也。數，謂

數術，明堂，義和，史卜之官也。

按方書方說或曰『伎』，通技。或曰『數』，故方士得曰『伎數之人』。詳第一章。方術傳序雖既視讖緯爲方術之事，然而不云出於誰何之手，而桓譚則直以爲方士所增益矯託。蓋桓氏生當讖緯極盛之世，耳聞目驗，故其言之有徵。豈不然哉。

方士之託讖書，始於何時乎？新論曰：

讖出河圖，洛書，但有兆朕而不可知。後人妄復增加依託，稱是孔丘。誤之甚也。嚴可均輯本上。

由於桓譚此說，吾人知讖書之始出，皆稱河圖洛書。此河圖洛書乃襲用舊名，其實古傳說之所謂河圖洛書者，『但有兆朕而不可知』，謂其止有單簡之兆坼，條紋，似圖非圖，似文非文，若可識若不可識，而後人卽方士說詳上。乃就之造作，亦曰河圖洛書，以爲孔子之作。

按桓氏此論，確也。讖緯之書，斷推河圖洛書爲領袖，故諸讖緯引據河洛，視同典要；又爲河洛造說形容，其例非一。蓋方士已託河圖洛書，厥後轉相模仿，故河圖洛書以外，復依附六經；卽河洛之篇之至今猶存者，亦不下數十。此三國吳王蕃所以又有『末世之儒增減河洛，竊作讖緯』之說也。別詳論讖緯命名及其相關之諸問題第三章之丙。

方士之河圖亦曰綠圖。綠，或作錄。別詳綠圖解題。呂氏春秋觀表曰：

人亦有徵，事與國皆有徵。聖人上知千歲，下知千歲，非意之也，蓋有自云也。綠圖幡薄，從此生矣。

按此綠圖乃聖人豫言之讖書，與『但有兆朕而不可知』之所謂古河圖，絕然是二事。知此綠圖固方士之書。方士矯作之河圖，以今所知，此爲最早。呂氏序意有『維秦八年』之語，蓋呂氏春秋成書，可能在此時也。然則始皇好方士，在其早年，方士已有綠圖卽河圖之託矣。

洛書之託，不知始於何時？然桓譚以及讖緯作者之於河圖洛書二者，屢屢相提並論，則知方士洛書之出，縱不能與河圖同時，亦必相距不致甚遠。今唯知漢武之世已有所謂堯舜之洛書。別詳西漢讖緯考。前於此者蓋有之矣，然而不可考矣。

方士喜託讖緯，固矣。然謂凡讖緯皆出方士，故亦不可。王莽策曰：

太皇太后臨政，有龜龍麟鳳之應，五德嘉符，相因而備。河圖，雒書，遠自昆侖，出於重塹。古識著言，肆今享實。漢書翟義傳。

按莽此策，作於平帝元始五年，時莽爲宰衡當朝，模擬周公故事，造託祥瑞。云河圖，洛書之出，卽其詐圖之一。其祥瑞載紀之書曰符命，凡四十二篇。一作十八章。其中多有圖識，悉是其姦黨迎合其意爲之；雖劉歆亦『以符命』爲其『四輔』；自餘『爭爲符命封侯』者，不可勝數：可見莽符命之託，多不經由方士之手。以上並別詳秦漢間之所謂符應論第四章。

復次，同一年中，王莽傳稱：

徵天下通一藝，教授十人以上，及有逸禮，古書，毛詩，周官，爾雅，天文，圖識，鍾律，月令，兵法，史篇文字，通知其意者，皆詣公車。網羅天下異能之士，至者前後千數，皆令記說廷中，將令正乖謬，壹異說云。按王莽既僞託河圖，雒書矣，今又徵天下士正定圖識，此圖識雖可能是指祕府所藏者，然莽已可矯託符命，則此祕府圖識，安保其不爲莽所竄亂？至於劉歆欲立古學，於莽爲心腹；後來居然爲莽作符命。符命可託，何僞不可爲？況此事至簡易，盡人皆優爲之。後漢書儒林尹敏傳曰：

帝光武呂敏博通經記，令校圖識。……敏因其闕文，增之曰，『君無口，爲漢輔』。帝見而怪之，召敏問其故。敏對曰，臣見前人增損圖書，敢不自量，竊幸萬一。

此故事，甚滑稽；然正可見增損圖書之容易；及類此之事，前於此者既數見不鮮。光武英明，政由己出，故可以糾撻尹敏之僞。若夫王莽，『其智足以飾非奪是，辨能窮詰說士，威則震懼羣下』。羣書治要引桓譚新論。平帝童穉耳，奈此王莽何！

復次，現存讖緯，多載古文學說，例如春秋元命苞曰：

子貢問夫子，作春秋不以「初，哉，首，基」爲始何？爾雅敘正義引。

按爾雅首章釋詁曰：『初，哉，首，基，肇，祖，元，胎，俶，落，權，輿，始也』。元命苞此文，所以爲爾雅地也。

尙書緯曰：

豔妻，謂厲王之婦。毛詩十月正義引。

按魯詩『豔』作『閭』。豔妻厲王婦，毛說也。

春秋考異郵曰：

周禮，保章氏，掌天星。……占經候星善惡占引。

此明引周禮之文也。——讖緯多古文學說，此不過示例。按爾雅、毛詩、周官等古學，皆莽所扶植，於時皆微學也。元始五年，王莽正定古學，同時復有圖讖。正定古學與讖緯者，當然爲莽夾袋中人物。以莽及其佞臣之姦僞，則所謂古學，可疑。讖緯中有古文學說，尤異。莽傳云：

莽意以爲，制定則天下自平；故銳思於地里、制禮、作樂、講合六經之說。蓋莽欲使制定而天下平，故銳精於講合六經之說，以爲依據。莽之所謂六經之說，蓋無非古學。然則王莽抑或其面從道諛之徒，於讖緯中故插此等筆，欲以此張古學之說，而亂今學之統，若曰，聖人微文，亦未嘗不稱引古學云爾。秦漢讖緯，未盡甄沒。王莽所正定者，現存讖緯中未必遂無其舊文。此類讖緯所引古文學說，豈卽其竄亂之遺迹耶？

無論如何，此事顯然受方士作風之影響。蓋今文多齊學，齊地爲方士之策源地，詳下篇。讖緯卽出此輩方士之手。讖緯之所以託者，方士以孔子與經爲文飾，爲干祿之工具。時君好方士，亦好方士化之儒學，故其勢不可以動搖。主張古學者，不得已從而效之，此亦登其堂，入其室，操戈以伐主人之類矣。

王莽僞託河圖洛書，竄亂圖讖，用以文飾姦言，其終極目的，在於盜國。此其作法，影響甚大。公孫述等，其繼起者也。雖光武英賢，亦不免焉。別詳秦漢間之所謂符應論略第五六兩章。東京之亡也，三國紛爭，曹魏，蜀漢資爲號召之術者，無不唯此是賴。其辭繁多，參考三國志文帝紀，蜀志先主傳。而其出處，多不可考。度無非重演王莽之故技。讖緯由是而益雜亂矣。

讖緯雖不盡出於方士，然而實方士作俑有以啓之。此其受方士之影響，雖謂之間接出於方士，無不可也。是又吾人言讖緯史者，所當探原立論者也。

本章主旨，在敘述方士之行詐，因牽連讖緯，遂不覺其辭繁而不殺。關於方士詐僞，余於此處，不能不補充說明一事，卽所謂方士詐僞，無非從其大較論之。其實，方士中故亦不無篤實君子，前章已論之。卽如造託讖緯，由其作法言之，故詐

也。然讖緯之中，頗亦保存先秦以來遺文舊義，學古君子之所不廢。鄭玄偉儒，『時觀祕書緯術之奧』，夫豈私其所好？有所取裁故也。毛公、孔安國、賈逵之徒，獨責其姦妄，而忽其所長，是其蔽。然則余茲雖復以方士詐僞爲題，讀書者於此等處，不可以不分別觀之。

三十五年三月三十日，脫稿於李莊栗峯。

三十六年十月八日，於南京本所增訂畢。